



联合国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 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1999年7月1日至2000年6月30日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五届会议

补编第13号(A/55/13)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五届会议
补编第 13 号(A/55/13)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
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1999 年 7 月 1 日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



联合国 • 纽约, 2000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简称	v
	送文函	vi
	2000年9月28日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咨询委员会主席 给工程处主任专员的信	viii
一.	导言	1-18 1
二.	工程处方案的一般发展	19-83 4
	A. 教育	19-39 4
	B. 保健	40-53 9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54-67 13
	D. 创收	68-74 16
	E. 和平执行方案	75-77 18
	F. 项目	78-80 19
	G. 黎巴嫩呼吁	81-83 19
三.	财务事项	84-103 20
	A. 基金结构	84-87 20
	B. 预算、收入和支出	88-94 20
	C. 预算外活动	95-96 21
	D. 财务现状	97-103 21
四.	法律事项	104-127 22
	A. 工程处工作人员	104-116 22
	B. 工程处的服务和房地	117-126 25
	C. 对各国政府提出的索赔	127 26
五.	约旦	128-146 26
	A. 教育	128-133 26
	B. 保健	134-138 27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39-146 27

六.	黎巴嫩.....	147-166	29
	A. 教育.....	147-153	29
	B. 保健.....	154-158	29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59-166	30
七.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67-182	32
	A. 教育.....	167-170	32
	B. 保健.....	171-175	32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76-182	33
八.	西岸.....	183-201	34
	A. 教育.....	183-188	34
	B. 保健.....	189-192	35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93-201	35
九.	加沙地带.....	202-218	37
	A. 教育.....	202-205	37
	B. 保健.....	206-209	38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210-218	39
附件			
一.	统计和财务资料表.....		41
二.	联合国大会及其他机构的有关纪录.....		55

简称

行预咨委会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社区组织	以社区为基础的组织
康复中心	社区康复中心
欧共体	欧洲共同体
巴权力机构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
巴解组织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艾滋病方案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方案
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教科文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人口基金	联合国人口基金
儿童基金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近东救济工程处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被占领土协调员办事处	驻被占领土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停战监督组织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卫生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送文函

谨依照 1949 年 12 月 8 日第 302 (IV) 号决议第 21 段和 1958 年 12 月 12 日第 1315 (XIII) 号决议第 8 段的要求, 向大会提出我关于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工程处 1999 年 7 月 1 日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的年度工作报告。

在我的报告所述期间,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向在五个作业地区登记的 370 万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各种基本服务。和前几年一样, 工程处的财务情况有中断那些服务的危险, 而且只是在收到了捐助者的额外认捐款之后, 工程处才能够维持其产出以满足迫切需要。

在第一章的导言中, 载有该区域的大事和情况发展概要, 其中特别提到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及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业务。

第二章载有近东救济工程处以下领域的主要方案的一般发展情况: 教育; 保健; 救济和社会服务; 创收活动; 捐助者出资的项目; 以及由黎巴嫩呼吁出资的项目。

第三章讨论了财务事项, 涉及各种基金的组织结构; 预算、收入和支出; 预算外活动; 以及工程处目前的财务状况。

第四章论及法律事项, 特别是涉及工程处工作人员、服务事项和房地的问题, 以及影响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业务的种种限制。

第五章提供了有关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的业务和三个主要方案的资料, 第六章涉及黎巴嫩, 第七章涉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第八章涉及西岸, 第九章涉及加沙地带。

附件一提供统计和财务资料; 附件二提及大会和其他联合国机构的有关记录。

按照既定做法, 年度报告的草稿已事先分发给近东救济工程处咨询委员会的 10 名成员, 他们的评论和意见都已给予认真的考虑。委员会于 2000 年 9 月 28 日在安曼举行的一次会议上讨论了这项报告草稿。委员会的意见载于咨询委员会主席给我的一封信中。随函附上这封信的副本。

鉴于自 1967 年以来西岸和加沙地带的普遍局势及后来的事态发展，我保持了一贯做法，把报告草稿送给以色列政府代表并适当考虑他们的意见。鉴于大会 1993 年作出决定，要求咨询委员会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建立工作关系，巴解组织的一名代表出席了委员会 2000 年 9 月 28 日的会议，并且也得到一份报告草稿。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
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
彼得·汉森（签名）

2000 年 9 月 28 日

2000年9月28日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咨询委员会主席给工程处主任专员的信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咨询委员会在2000年9月28日常会上审议了主任专员将提交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关于1999年7月1日至2000年6月30日期间工程处活动和业务的年度报告草稿。

咨询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近东救济工程处尽管在执行业务时面临严重财政困难，仍然继续提供高标准的服务，援助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等地为数超过370万的巴勒斯坦难民。

咨询委员会非常感谢东道国政府向巴勒斯坦难民不断提供支持和服务。委员会也感谢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所作的重要贡献和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服务。

委员会注意到区域内影响巴勒斯坦难民的政治发展，欢迎中东和平进程恢复谈判以及美国总统亲自参与，并呼吁加强努力以实现所有各方面的公正全面和平。委员会强调在此关键阶段必须由捐助国继续加强对近东救济工程处预算的捐献，以便工程处持续不断履行任务，直到难民问题按照联合国有关决议得到公正解决为止。

过去五十年来工程处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服务显著增进了难民的社会经济福利，提高了区域内的稳定。委员会认识到这是工程处的一个主要任务，因此必须立即调动充分的资源以便消除对工程处核心预算所作捐款的短缺，特别是鉴于和平进程发展的情况。委员会对于那些保持或增加捐款的捐助国表示感谢，并呼吁其他捐助者提供同样的支持，确保工程处能够履行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的任务。

委员会赞扬主任专员继续致力于增加工程处的捐助者数目，并欢迎主任专员于2000年春季间前往海湾国家进行讨论。委员会希望这样的努力能够很快使主要捐助国的数量大大提高。此外还鼓励主任专员积极探索获得其他收入资源的可能性。

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工程处预算的新格式获得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欢迎，认为较过去做法有很大改进。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工程处面临着现金危机。工程处预计在2000年11月之前会面临另一次现金短缺，考虑到2000年年底时某些新产生的需要，短缺数字还会增高。委员会认为很需要工程处的捐助者尽一切可能提供充分、可预计的早期付款，以便减轻这种财政紧张情况。

委员会欢迎工程处为提高其方案的生产力和效用效率而采取的各种措施。特别是采行了一些新的行政改革措施来应付财政危机所造成的限制，并采用新的技术一揽子办法来使工程处的财务、薪给和人力资源系统等事务现代化。

委员会呼吁主任专员充分利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政策分析股，认识到如近东救济工程处这样大规模的机构必须要酌情同东道国和捐助政府磋商，不断进行战略规划。

委员会赞扬工程处不断努力解决拖欠近东救济工程处债务的问题。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未偿付的增值税债务日增。截至 2000 年 7 月 31 日已超过 1 790 万美元。委员会认识到情况稍有改善，主要是巴勒斯坦权利机构支付了 1990 年和 2000 上半年在加沙的增值税付款。委员会了解工程处正在同所有各有关当局，包括以色列当局进行商讨，以便解决港口费用上升达 430 万美元的不正常现象。委员会还注意到解决与欧洲加沙医院帐户有关的问题上已取得很大进展。委员会呼吁所有有关方面尽最大努力，在本年度内尽早偿付拖欠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债务。

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在本报告期间内以色列当局继续在占领领土内施加限制，例如对工作人员和物品输送的限制，给近东救济工程处带来困难，因此呼吁采取紧急措施消除障碍，以利工程处有效开展业务。

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工程处为纪念向难民提供服务五十周年而进行的工作。它赞扬工程处执行的五十周年宣传方案，包括在联合国总部由联合国秘书长揭幕的展览，以及近东救济工程处所有外地办事处的特别纪念活动，放映录像和新闻节目，并在国际报章上发表社论。

委员会赞扬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领导下的工作人员在困难时刻继续不断地忠诚献身于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委员会完全同意，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全体工作人员是一项宝贵资产，尽管财政困难，仍应尽一切努力向他们提供最好的工作条件。

委员会衷心感谢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此一发展的特别重要阶段继续致力于向难民提供服务。

咨询委员会主席

利奥·达埃斯（签名）

第一章

引言

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是该区域最大的联合国方案，雇用大约 21 000 人，经营或支助大约 900 个设施。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其经常方案，继续对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岸和加沙地带向工程处登记的 370 万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教育、保健、救济和社会服务。工程处的服务包括小学和初中教育；职业和技术培训；包括家庭保健在内的综合初级保健；住院治疗补助；难民营环境卫生服务；向特别困难户提供救济援助；以及向妇女、青年和残疾人提供发展方面的社会服务。这些服务大部分是由工程处向受益人直接提供的，与公营部门提供的服务并行。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的服务主要是由捐助者的自愿捐款供资的。在适当和可行的情况下，难民以自愿捐款、共同付费、自助计划、志愿工作和参与费等方式，分担工程处服务的费用。除了经常方案之外，工程处开展多种基础设施项目，并经营着一个非常成功的向微型和小型企业贷款的创收方案。

2. 在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庆祝了业务开展五十周年（工程处是 1949 年 12 月 8 日大会第 302（IV）号决议成立的，于 1950 年 5 月 1 日开始工作）。秘书长于 1999 年 12 月 8 日在纽约的一个特别纪念活动上发表了讲话，之后为一个反映难民生活状况的纪念性图片展览举行了开幕式；这些图片在 2000 年 5 月份整个月都在大会大楼展出。秘书长称赞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许多工作人员向该区域几代难民提供了必不可少的服务；该区域在过去的半个世纪里，人民流离失所，家园遭到毁坏，政治动乱不定。秘书长说，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教育、保健和救济方面的成就是工程处工作人员竭诚奉献的结果，并警告说，这些成就由于工程处的财务状况而可能难以为继。在此期间，一些难民也在作业地区举办了一些活动，参与庆祝，其中包括难民准备了五条大绣花被，表明近东救济工程处对他们来说意味着什么。在这些纪念活动期间，

人们广泛注意到，近东救济工程处的长期存在，以及仍然需要工程处提供服务，表明了难民问题还没有解决。

3.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历史性成就不小，但在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面临的持续财务和业务困难更引人注意。尽管 1997 年实施的紧缩开支和削减费用措施大部分已经取消，近东救济工程处的预算赤字和现金流动情况仍然岌岌可危。在大会核准的 3.221 亿美元经常现金预算中，工程处 1999 年的赤字为 6140 万美元，并且现金和周转储备金耗尽。在呼吁捐款者提供额外的经费以及一些预先支付 2000 年的捐款之后，工程处才能发放工作人员 1999 年 12 月份的工资。到 2000 年年中，该年度的财务前景同样困难，因为工程处又一次面临着年底经常预算经费严重不足的问题，并且从 2000 年 11 月份起会有严重的周转危机。为了防止这一危机发生，近东救济工程处在 2000 年春季呼吁主要捐款者提供额外捐款，并立即支付认捐款。主任专员多次访问欧洲的捐款国首都、开罗的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以及海湾地区，以强调工程处现状的严重性，并呼吁提供额外捐款。

4. 工程处 2000-2001 年两年期预算¹ 叙述清楚，目标明确，得到了捐助者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的好评。新的编制程序和格式为的是使预算成为一个更有用的规划、管理和筹资的工具，并提高透明度。新预算源于一个详细的工作方案；该方案规定了每个实质性方案注重成果的目标。预算还包括工程处全部预算需求，其中除了经常方案预算外，还包括资金没有着落的项目的需求。预算的编制是以规划假定为准则，而不是以最高预算额为准则。1999 年 12 月召开的近东救济工程处认捐会议强调，预算的编制是要保证向难民提供服务的质量和水平，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必须有充足的资金。到 2000 年年中，整个工程处开始实行一种做法，根据概算对支出进行监测。根据这种做法，在必要时可以将支出重新划拨到优先领域。本报告第三章将详细讨论财务状况。

5. 在报告所述期间,对所有新征聘的人员以及持有临时合同的人实施了新的地区工作人员细则。根据新的细则,临时工作人员的整套待遇得到了提高,但新征聘工作人员的薪金与旧细则征聘的工作人员相比则有所下降。鉴于资源减少,近东救济工程处要向日益增多的登记难民提供服务,采取这些降低开支的措施是必要的。工程处无法普遍增加工作人员的工资,这笔支出已列入预算,但仍然没有资金来源。近东救济工程处行政当局继续与工作人员代表进行对话,设法在现有资源的范围内改善他们的服务条件。

6. 工程处继续通过内部结构调整和改革方案来努力提高效率。捐助者提供的资金用来在三个领域继续提供技术援助:改革工程处的财务制度,改善教育规划机制,改善采购政策和程序。到2000年年中,工程处已经选定了一个新的财务制度,计划到2001年6月开始运行,以便能够用于编制下一个两年期预算。新制度还将包括一个部分,用来改善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变革管理过程。教育方案在由捐助者供资的技术专家的帮助下,拟订了一个五年期教育规划框架;目前正在寻找捐助者提供更多的资金,实施一些后续项目。2000年年初完成了对采购政策和程序的全面审查,并在一个内部工作组的支持下进行了一系列变革。一个由捐助者供资的技术专家代表团就工程处大量档案的保存问题提出了一系列建议,这些档案里有关于巴勒斯坦难民的历史资料。工程处正在急切地寻找额外经费,以便能够开始对这些数据进行电子扫描和归档,确保这些档案不会因为突发事件或自然腐烂而毁坏。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发展其网站,到2000年6月,每月约有60 000次访问。工程处正在想方设法进一步提高其宣传能力。

7. 工程处的外部运作环境仍然动荡不定。尤其是在黎巴嫩、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作业地区,发生了一些暴力事件(见下面单独一段)。1999年年中,以色列选举出了新政府,随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又恢复了谈判,使人们期望着在全面解决该区域长期存在的冲突方面能够取得进展。与此同时,巴勒斯坦难民对他们未来的地位焦急不安。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持续财务困

难在有些人看来具有政治动机,表明国际社会对难民问题的承诺正在减弱。在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在西岸又重新进行部署(见下文第11段)。工程处在内部审查了和平进程的发展对其业务可能造成的影响。2000年5月,以色列部队撤出黎巴嫩南部,这一举动受到了该区域以及国际社会的欢迎,使黎巴嫩南部的以色列占领区在经历一年断断续续的战斗之后出现了一段相对平静的时期。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的和平谈判于1999年末恢复,但又于2000年4月中断。

8. 工程处在1999年到2000年期间,为“Y2K”展期花费了大约40万美元来准备和维护电脑信息系统。还成立了一个工作队来监督展期工作。一切都进展得很顺利,没有发现“千年虫”的迹象。

9.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与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及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工程处按照要求,就与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业务有关的几个问题,与以色列进行合作。工程处继续向以色列当局提出其业务受到限制的问题;造成这些限制的原因除其它外,主要是由于人员和货物在西岸和加沙与以色列之间的流动受到限制(见下文第四章)。收容当局向难民提供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服务平行的直接援助。工程处感谢收容当局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大力支持,特别是他们在提高人们对工程处持续财务困难的认知并帮助解决这一问题方面所作的努力。阿拉伯国家联盟也重申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敦促其成员国和其他国家增加对工程处的捐款。

10.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继续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被占领土、包括自治地区开展工作,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和权力机构相应方案的规划、政策制定和服务提供方面大力提供合作。巴勒斯坦各机构在报告所述期间的进一步发展有助于扩大这种合作的领域和范围。使用欧洲共同体的经费,由近东救济工程处监督建造的欧洲加沙医院项目就是一个这样的例子。1999年年中,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欧洲共同体进行接触之后,任命了一个国际管理小组来监督

这一工作，使医院能够开始运作（见下文第 207 段）。工程处的财务问题使得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开展的某些服务的协调工作无法取得进一步进展，特别是在教育界的服务（见下文第 37 段）。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报告所述期间进行了几次高级别讨论之后，就解决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偿还近东救济工程处支付的增值税的问题终于取得了一些进展。2000 年初，在与巴勒斯坦财政部长一次会谈之后，权力机构只偿还了加沙作业地区 1999 年未清偿的增值税税款。到 2000 年 6 月底，这些费用已累积到 2 330 万美元。这笔未偿还数额加上对工程处的其他未付承付款项，进一步恶化了近东救济工程处朝不保夕的状况，并有中断核心服务的危险。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主要捐助者在各种论坛都强调迅速解决增值税和其他费用问题的重要性。近东救济工程处密切合作，以便解决难民在西岸的卡勒基利亚医院共同付费这一长期悬而未决的纠纷。2000 年 4 月达成了一项协议，使得建造一个新儿科侧楼的工作能够继续进行，并恢复共同付费的做法（见下文第 191 段）。2000 年 3 月，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巴勒斯坦人以及权力机构一起欢迎教皇约翰-保罗二世访问伯利恒附近的 Dheisheh 难民营。

11. 在报告所述期间的大部分时间内，西岸的安全局势仍然很紧张。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国防军之间、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定居者之间、以及巴勒斯坦居民和巴勒斯坦安全部队之间不时发生冲突。最严重的事件发生于 2000 年 5 月 15 日，当时巴勒斯坦人针对以色列国成立五十二周年纪念，掀起了抗议活动。以色列国防军及以色列定居者与巴勒斯坦安全部队及巴勒斯坦平民之间，在西岸许多地区发生了重大冲突，在随后连续六天的动乱中造成六名巴勒斯坦人死亡，几百名受伤。以色列的伤亡数字估计在 45 人左右。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继续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实施全面封锁，并关闭西岸多处地点，虽然与前一个报告期相比，其程度有所降低（见下文第 109 和 110 段）。西岸仍分为若干互不连接的地区，A 区完全由巴勒斯坦人控制，B 区由巴勒斯坦进行民事控制，但由以色列当局进行安全管制，C 区完全由以色列控制，但与

该领土无关的民事职责除外。以色列依照 1998 年 10 月签署的怀伊河备忘录，在 2000 年 3 月完成了从西岸进一步进行重新部署的工作，使巴勒斯坦人完全控制西岸大约 18% 的土地（“A 区”），部分控制大约 25% 的土地（“B 区”）。

12. 加沙地带的社会经济状况仍然很困难，居民仍然严重依赖在以色列境内的就业机会。加沙地带的安全情况总体上没有西岸那么紧张，虽然以色列国防军及其巴勒斯坦对应方、以及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定居者之间间或也发生一些轻微的冲突。巴勒斯坦人抗议以色列定居者继续在 Gush katif 地区进行扩张，并抗议以色列国防军在 2000 年上半年增援定居点附近的安全阵地。

13. 1999 年以色列与西岸和加沙地带之间的劳工和贸易流动量高于 1998 年。1999 年 10 月 18 日，西岸和加沙之间“安全通道”开通，缓和了两个地区之间的通信和旅行状况，只是许可证制度对于自由流动来说仍然是一个障碍。1999 年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实际国内生产总值和国民生产总值分别增长 6% 和 7%。尽管出现了缓和的经济复苏，难民仍然是巴勒斯坦社会中最穷的一群，特别是在加沙地带。据估计，那里有 40% 的人口生活在贫困之中。由于登记的难民占人口的四分之三，这是各个作业地区中最高的比例，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向加沙地带提供服务方面发挥主要作用。近东救济工程处努力通过一系列社会服务（见下文第 57 段）及其创收方案，缓解巴勒斯坦难民面临的困难。创收方案的对象是最需要的人和处境最不利的人。近东救济工程处为加沙地带和西岸作业地区编制的 2000 年经常方案预算分别是 8 540 万美元（1999 年为 1.035 亿美元）和 4 840 万美元（1999 年为 5 610 万美元）。

14. 约旦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人口是各个业务地区中最多的。绝大多数巴勒斯坦难民在约旦享有充分的公民身份，这使他们能够享受政府服务和援助。近东救济工程处和约旦政府之间的关系与合作仍然非常好。在报告所述期间，约旦政府报告用于巴勒斯坦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支出达 3.804 亿美元，主要用

在教育、房租和水电、补贴和口粮、难民营服务、医疗保健、公共安全和社会服务方面。工程处为约旦作业地区编制的 2000 年经常方案预算为 7 070 万美元（1999 年为 7 500 万美元）。

15. 黎巴嫩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是各作业地区中处境最为不利的，生活和住房条件恶劣，行动受到限制，并且失业率高。由于社会经济条件困难，向工程处登记的特别困难情况比例也高（见下文第 160 段）。近东救济工程处仍然是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基本教育、保健、救济和社会服务的主要机构，这些难民获得政府服务的机会有限，他们财力不足，也很难获得昂贵的私人服务。黎巴嫩当局继续禁止在某些难民营进行建筑，在其他一些难民营，运入建筑材料和进行建筑必须经军方许可，但是许可不是总可以得到的。由于这些措施，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一个项目在整个报告期间被拖延。巴勒斯坦人内部发生的冲突导致若干人死亡，并导致难民营内又发生其他暴力事件。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业务没有因为南黎巴嫩发生的事件而中断，但以色列空军对黎巴嫩其它地方的轰炸使贝鲁特地区的业务出现了一些中断的情况。近东救济工程处与黎巴嫩政府保持着建设性关系。工程处为黎巴嫩作业地区编制的 2000 年经常方案预算为 4 350 万美元（1999 年为 4 660 万美元）。

16. 在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密切合作，为难民提供服务。哈菲兹·阿萨德总统在执政大约 30 年后，于 2000 年 6 月逝世，他的儿子巴沙尔·阿萨德博士继任总统。叙利亚的政策允许巴勒斯坦难民充分享受政府服务。近东救济工程处欢迎叙利亚政府做出决定，承认工程处职业培训中心颁发的证书；这些证书将改善巴勒斯坦难民的就业前景。近东救济工程处与叙利亚政府密切合作，除其它外，计划改善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环境卫生服务（见第 174 段）。在报告所述期间，叙利亚政府报告用于巴勒斯坦难民的支出大约为 5880 万美元，用于教育、社会服务、保健服务、住房和水电、安全、用品、行政管理以及其他项目。工程处为叙利亚作业地区编制的 2000

年经常方案预算为 2 170 万美元（1999 年为 2 380 万美元）。

17. 近东救济工程处与联合国的一些机构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其中包括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方案（艾滋病方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和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工程处还在五个作业地区与当地组织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合作。工程处主任专员是负责以色列、西岸和加沙地带境内联合国工作人员及其家属的全面安全和保护的联合国指定官员，他与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保持联系。近东救济工程处还继续参与由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个人代表办事处协助的西岸和加沙地带多边援助协调结构。

18. 在报告所述期间，鉴于经费方面受到的限制，工程处的业绩是令人满意的。总体来说，工程处能够维持教育和保健服务标准，但是，工作人员与基础设施受到的压力日益增加，教师与学生的比例、以及医生和病人的比例很高，令人无法接受，诊所和教室里人满为患，普遍缺乏进行必不可少的维修所需要的资金（第二章详细讨论每个方案的运转情况）。工程处继续在一个困难的区域环境中发挥着稳定源泉的作用。提供切实有效的服务仍然是工程处的首要任务。

第二章

工程处方案的一般发展

A. 教育

19. **目标.** 教育方案的任务是帮助巴勒斯坦难民儿童和青少年按照其需要、身份和文化遗产，个人之间与团体之间的相互依存和对差异的容忍，掌握必要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成为社区中能参与生产劳动的一员，并让他们作好准备，有效地面对和适应急速改变世界的多层面挑战和不确定情况，以及在高等教育和职业市场成功地竞争。教育部通过以下三大次级方案履

行此项任务：普通教育，师资培训及职业和技术教育；此外，还资助以深造学生为对象的奖学金次级方案。

20. **小学和初中教育**.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础教育方案包括小学六年和初中三年或四年，视收容当局的教育制度而定。在 1999/2000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在五个作业地区的 637 所学校共招收了 466 955 名学生（见附件一表 4）招生总数比 1998/1999 学年增加 9 606 名，即 2.1%。不过，招生人数的增长情况分布不平衡：加沙的招生人数继续迅速增长（6%）。而西岸和黎巴嫩的招生人数继续适度增长（分别为 3.6% 和 0.03%），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约旦都是负增长（分别为 0.6% 和 1%）。虽然学生人数全面增加主要归因于难民人口的自然增长，但其他因素也发挥了作用，包括：巴勒斯坦家庭在工程处作业地区内迁移，尤其是从约旦迁入加沙地带和西岸；难民子女由工程处学校转到约旦的政府学校；及难民子女由收费私立学校转入工程处在黎巴嫩的学校。约旦和加沙两个作业地区各占工程处学校招生总数的三分之一左右，其余三个作业地区加起来占另外的三分之一。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系统 50% 的学生是女生，继续保持充分的男女均衡。按照近东救济工程处与收容当局达成的为边远地区学童提供教育的现有交流协定，据报道公立及私立小学和初中招收了 173 096 名难民子女。大约 48 411 名非难民子女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小学 and 初中就读。

21. **高中教育**. 近东救济工程处只在黎巴嫩作业地区有限地提供高中教育，这是巴勒斯坦难民极少进入公立学校，而私立学校又学费太高，令人却步。在巴拉杰奈堡、艾因希勒维和拉希迪亚的三所高中学校共有 1 696 名学生（参看下面第 148 段）。据近东救济工程处估计，在所有作业地区内大约有 67 100 名难民学生在公立和私立学校就读。

22. **教育基础设施**.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基础设施仍然需要作出重大改进，以继续接纳新生，并提供令人满意的学习环境。尽管在和平执行方案下已取得了重大成果，但招生的人数增长仍然超过了工程处学校的容量。从 1993/1994 至 1999/2000 学年期间，学校

校舍增加了 2.4%。而且，由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许多学校是 1950 年代或 1960 年代建造的，学校已破旧不堪，不值得修缮，缺乏适当维修的足够资金使这一问题更加恶化，尤其是在加沙作业地区。工程处教育系统内过分拥挤的现象继续存在，在 1999/2000 学年，每个教室的平均人数仍为 44 名学生。加沙的人数最多（50 名），西岸的人数最少（大约 38 名）。不过，近东救济工程处寻求用筹措改善和扩大教育设施的项目特别是和平执行方案下项目资金的办法来克服其教育基础设施的不足。由于在较少公立学校的地区建筑新校舍以容纳更多学生，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数目从 1998/1999 年的 650 所减至 1999/2000 年的 640 所。和平执行方案下的新建筑由于在教师和校长职位的预算下节省了费用，有助于降低学校的管理费用，并为巴勒斯坦难民儿童提供较好的教育环境，从而提高成本效益。在报告所述期内，工程处完成了 12 所校舍和另外 32 间教室的建筑，以取代不安全的教室并避免采用三班制，还建造了三间专用教室。此外，建造了八排厕所和两个蓄水池。正在建造 9 幢校舍和 12 间教室。

23. **两班制**. 由于人口快速增长造成学生数量不断增加，再加上建造新校舍的资金有限，为了应付此种局面，近东救济工程处不得不一直采用两班制管理学校，即两所学校共用一个校舍。近东救济工程处曾希望减少这类学校的数量，尽管自 1993 年以来根据和平执行方案实施的学校建设方案扩大了，但从 1992/1993 学年（75%）到 1999/2000 学年（72.2%）两班制比例没有很大改进。工程处继续保留两班制作为主要规划设想，以避免三班制。三班制减少了教学时间，排除了课外活动并增加了维护费用。然而，工程处将继续尽可能以一班制办学。

24. **租用的校舍**. 过去，近东救济工程处不得不把其一些学校安排在租用的房舍内，这些房舍大部分在难民营外。由于这些租用的房舍不是作为学校设计的，因此教室、图书馆、实验室、计算机房和操场一般空间不大，照明和通风条件也差。这种情况造成学生和工作人员所处空间拥挤，并且由于每个教室可容纳学

生的人数有限而增加了费用。1999/2000 学年中，在租用的校舍里平均每个教室大约 31 名学生，而工程处建造的学校教室则有近 46 名学生。用接近东救济工程处规格建造的学校取代租用的校舍将提供更好的学习环境，并减少每名学生的管理费用，因为用同样多的教师和行政工作人员可教育更多的学生。因此，近东救济工程处确定了用工程处建造的学校取代目前租用的所有校舍这个目标，但前提是项目资金和适当地皮要有着落。通过和平执行方案，工程处已设法把租用校舍的数目从 1993/1994 学年的 94 所房舍减少到 1999/2000 学年的 71 所房舍，减少了 24.4%。在这 71 所租用的房舍中设有 98 所学校，这种学校在黎巴嫩和西岸作业地区所占比例最大，这是因为这些地区的巴勒斯坦难民在地理上的分布最多。

25. **收容当局进行的教育改革**。由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方案继续遵照收容当局的教育制度，收容当局教育方案内若有改革，便须将这种改革引进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在这方面最重要的问题是东岸和加沙地带将基础教育从 9 年延长至 10 年，但由于财政拮据，工程处仍无法做到这一点。巴勒斯坦当局继续在其学校内接纳十年级的学生。2000/2001 年将采用一个新的巴勒斯坦课程，以取代西岸的约旦课程和加沙的埃及课程。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内，正在逐渐引进小学和初中的新的学习计划，新课程和教科书。1999/2000 年，已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充分实行新的小学三年级教学；同一期间，已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和政府系统内的选定学校实行新的小学四年级教学。1998/1999 年，在黎巴嫩实行一项新的小学、初中和高中教育制度、新课程和教科书。1998/1999 年已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所有一年级、四年级、七年级和十年级实行新课程，1999/2000 年已在近东救济工程处所有二年级、五年级、八年级和十一年级实行新课程。向工程处学校提供的所有新的教科书；资金或来自经常预算，或来自捐助者项目。教师都接受关于课程改革的培训，在约旦公立学校，初中八年级、九年级和十年级教计算机学。由于预算不足，近东救济工程处只在十年级教计算机学。

26. **教导容忍和解决冲突**。2000 年 6 月，工程处以捐助者资金开始一个项目，其目的在进一步加强和支助近东救济工程处促进基本人权要领和原则的工作，提高对容忍的重视，并训练巴勒斯坦儿童和青少年以非暴力方式来解决冲突，包括推动同侪调解技能。这个项目将在西岸和加沙作业地区试办。为产生最大的效用，列入了一个同侪调解次级项目。这个次级项目旨在加强和扩充已在加沙开始的工作，该工作原由寻求共同立场此一非政府组织和巴勒斯坦解决社区间争端中心主持。这个项目的对象是五年级、六年级、七年级和八年级学生、这些学生的教师和校长、以及有关课目的督导员。一个安曼总部以及加沙和西岸两个作业地区的项目协调员和选定教育工作者组成的项目小组加上当地顾问共同规划、执行和评价该项目。该项目为期一年，所需预算总计 840 128 美元。

27. **补习教育和特殊教育**。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举办专门拟订的方案，旨在保持学生的成绩，以及使学习落后的学生和有学习困难的学生能充分得益于工程处的基础教育服务。为学生采取的补偿措施包括各种补习班、自愿增加课时、各种视听方案，课外教材和自习教材。在 1999/2000 学年，这些活动为 650 名学习落后学生、814 名需要上补习班的学生以及 9 名盲童和 32 名聋哑儿童提供帮助。由于缺乏供用于特殊教育的持久的项目资金，工程处正在探讨各种方法，利用现有资源和专门知识来为有学习困难的所有儿童提供帮助，而不增加费用。

28. **校务委员会**。在五个作业地区的所有工程处学校建立了校务委员会。每个委员会由 10 名成员组成，即校长（主席）、3 名教师、从当地社区挑选出来的 3 名成员和 3 名学生，建立校务委员会是为了维持学校和当地社区之间的合作，在当地环境内促进学校的作用及最佳地利用学校和当社区的资源。

29. **职业和技术培训**。1999/2000 学年中在工程处的五个作业地区的八个职业和技术培训中心共招收了 4 635 人，比上一年减少 20 名（见附件一表 5）。在初中后一级，总共开设了 22 个两年制培训班，为学员

提供建筑、电器、电子、机械和金属加工的课程，以及美发、制衣和制装的课程。在高中后一级，为男女学员开设了 29 门两年制技术/半专业课程，进行各种技术和商业方面的技能培训。1999/2000 年，妇女占技术/半专业课程学员的 63.1%。整个而言，妇女占所有学员的 31.7%。各个中心开设的课程根据当地劳动力市场的需求以及在其他机构可获得的培训机会而有所不同。由于财政拮据，工程处只能通过删除旧的课程来开设新的课程或扩大现有课程的招生人数。1999/2000 年间开设了三门新的课程：在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开设语言理疗助理课程，以代替医学实验室技师课程；在加沙培训中心开设图形设计课程，以代替锻工课程；在瓦迪希尔培训中心开设工业电子课程，以代替机械制图课程。除了两年制培训课（近东救济工程处采用的主要的就业准备方式），工程处在黎巴嫩、西岸和加沙的培训中心与非政府组织或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为具体目的举办 4 至 56 周的短期培训班。在 1999/2000 学年期间，12 门短期课程招收了 229 名学员，提供下列方面的培训：铝加工，希伯来语，计算机入门，太阳能供热系统维修，机械结构，小引擎维修，砖块和水泥铺设，照相，计算机辅助设计（AUTO-CAD），视窗联网安装，管道工和中央供热，办公室机器维修和教导计算机基本知识。工程处还主要用项目资金支助 26 名巴勒斯坦难民学生参加在黎巴嫩的私立机构的职业培训班。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调查指出，培训中心 1998 年的毕业生中，在 1999 年有 80.4% 就业。在报告所述期内，正在进行或已完成建筑、装备、翻新或改进车间和其他培训设施的几个项目，此外，已用项目资金在所有培训中心建立计算机中心。

30. **培训班**。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八个培训中心开办的 22 门手艺课程包括：柴油机和建筑设备结构，汽车结构，汽车车身修理，柴油机和农业机械结构，一般电路安装，汽车电路系统，房屋建筑，工匠，木工和家具制造，房屋修整和装修，冰箱和空调，管道工技术和中央供热，办公室设备维修，收音机和电视机维修，锻冶，金属薄板焊接，焊接和制管，机械加工/焊接和铝加工，机器维修，维修装置/机械，制衣制装，

美发和美容。29 门技术/半专业课程包括：计算机编程和数据库，计算机信息系统，建筑助理，建筑工程制图，制图，数量调查，陶瓷制造，室内设计工程学，图形设计，土木工程师助理，土木工程学，土地测绘，工业电子学，电子控制和计算机应用，工商管理，工商及办公实践，秘书和办公室管理，营销和财务管理，助理药剂师，医学实验室技术，护理专业，牙科保健，秘书工作和病历记录，理疗医师，助理语言理疗师，社会工作者，学前教育，家政及机构管理。为使职业和技术教育及培训次级方案更能配合劳动力市场需求，并加强与工商业和雇用机构的联系，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总部一级设立了一个咨询小组，并在地一级设立了协商委员会和外地事务单位。咨询小组包括各机构、私营公司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以及从总部和一些作业地区挑选出来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另外也在八个培训中心分别设立了协商委员会和外地事务单位。

31. **教育学院**。教育学院在约旦和西岸的三个分部继续提供执教前和在职师资培训，结束时发给初级大学学位，这是为了提高近东救济工程处教师的学历以使其达到约旦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订正标准而进行的工作的一部分。安曼培训中心、拉马拉男子培训中心和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向 976 名高中毕业生（包括 715 名女生）提供了四年制执教前方案的培训，颁发课堂教学、阿拉伯语、英语、数学、科学、职业教育、体育和伊斯兰教育的大学学位。仅在安曼培训中心为 407 名持有近东救济工程处两年师资培训文凭的教师，包括 235 名女教师，提供三年在职培训。目的是使其学历达到按照约旦政府要求的初级大学学位，专长为课堂教学、阿拉伯语或伊斯兰教育（见附件一表 5）。在报告所述期内，有 194 名学员从执教前课程毕业，有 223 人从在职培训课程毕业。在 1997/1998 年毕业的 164 名执教前受训人员中，有 38 人被工程处录用，以满足西岸和约旦作业地区对师资的要求。

32. **教育研究所**。除了教育学院的方案之外，近东救济工程处还通过近东救济工程处/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提供在职培训，以提高和改进工程处教师、校长和学校督学的专业能力。这项培训是与五个教育发展

中心合作实施的。在 1999/2000 学年,五个作业地区在职培训招收的教师、校长和学校督学总数为 1 048 名,其中,548 名学员接受为期一到两年的课程,剩下的 500 名是照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新的地区工作人员细则聘用的或从合同制教师转换的新教师。除了教育研究所组织的培训课程,还特别在各作业地区临时组织和实施了几门其他课程。此外,许多教师、校长和督学还自己主动在当地大学接受培训。

33. **大学奖学金**. 从 1997/1998 年开始,近东救济工程处由于预算拮据不得不中断从经常预算中为奖学金次级方案捐款的做法。尽管如此,工程处仍通过项目资金支助一些学生,直到他们毕业。1999/2000 年共有 176 名学生毕业,17 名学业不及格。继续在学习的学生人数为 673 名,其中 305 名是女性。这些学生在中东 11 个国家的 37 所大学学习。奖学金接受者的主要学习科目有:工程学(27%);医学(30%);药理学(20%)和牙医学(11%),其余的 12%是其他各种专业。奖学金从每年 200 美元到 1 000 美元不等,依大学学费而定。

34. **安置和职业指导**. 近东救济工程处争取为工程处培训中心和当地和国外其他教育机构的巴勒斯坦难民毕业生创造就业机会。为工程处初中和公立高中的学生提供咨询和职业指导,以使他们熟悉工程处培训中心提供的培训课,并帮助他们挑选合适的职业。工程处继续密切注意毕业生是否适于受雇及其就业初期之后的职业表现。在 1997/1998 年近东救济工程处职业培训中心的 2 531 名毕业生中,有 2 035 名或 80.4%在 1999 年找到工作。工程处的安置和职业指导办公室为雇主的征聘工作提供方便,使空缺职位找到合适人选,并使找工作的人了解就业机会。近东救济工程处还对市场需求进行定期调查,以使培训班更加配合工作要求。

35. **方案预算和管理**. 教育方案仍是近东救济工程处第一大活动领域,有 14 485 名教育工作者(包括教师和行政人员,但不包括辅助人员),占工程处所有工作人员的大约 66%。2000/2001 两年期教育概算为 3.283 亿美元,约占工程处该期间经常预算总额的 54%。2000-2001 年教育项目概算为 6 240 万美元。1999

年的实际支出为 1 549 亿美元,占工程处支出总额的 56.7%。除加沙以外的所有作业地区,都在自愿的基础上向学生和学员收取名义捐款,用来改进学校和培训中心的设施和设备。1999/2000 年收取的全部捐款达 854 369 美元。对教育方案的其他形式的社区支助包括捐赠设备、家具和用品,诸如复印机、录音机、录像带、高射投影器、个人计算机、打印机和其他形式的捐赠,这些加在一起价值共约 948 295 万美元。

36. **特别项目**. 由联合王国咨询小组与部分(安曼)和作业地区的高级教育工作者协调合作,完成了五年(2000/2004 年)工作计划的制订工作,该计划包括教育规划、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培养、职业和技术教育、教育管理信息系统、人事和财政。各项活动于 2000 年 1 月开始,而实施这次咨询所产生的具体项目则通过项目资金进行。在此一年期间,职业培训中心计算机信息技术研究所成功地继续下去,在总部一级设立了一个咨询小组,在职业培训中心分别设立了协商委员会,以制订职业和技术教育教学大纲、教材和工作方案。希望这项发展将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学生符合劳动力市场的需求。

37. **资金拮据的影响**. 自 1993 年以来,因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方案资金拮据造成的最直接影响是限制了教育方案与受益人数的增长同步发展的能力。其结果是减少教师与学生之间的相互交流、加重教员和管理人员的工作量以及用新的薪金表难以雇到合格的教师。经费拮据还使工程处跟不上收容当局进行的教育改革,尤其是在西岸和加沙设立十年级,其结果是扩大了工程处同收容当局教育制度之间的差距,破坏了为协调一致而作出的努力。

38. **同收容当局合作**. 继续按照收容当局教育制度执行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础教育方案。工程处所有作业地区的高级教育工作者继续参与收容当局的重大教育发展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与收容当局在实施全国学校系统课程改革方面高度合作。在西岸和加沙,近东救济工程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教育部联合技术协调委员会于 1999 年 11 月开会,讨论包括课本、校舍、在职教师培训和拟订新的巴勒斯坦课程在内的各

种问题。近东救济工程处向权力机构提供几个在职教师培训方案和有关的教材。权力机构教育部工作人员接受教育研究所工作人员培训，学习使用视听材料。此外，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和权力机构高等教育部之间新设立一个技术合作委员会，该委员会于1999年秋季召开首次会议。工程处工作人员还参与制订新的巴勒斯坦课程，以制订新的职业培训战略及修改一些社区大学职业培训班的课程。在约旦，作业地区教育方案主管作为正式成员参加国家教育委员会，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作业地区教育方案主管参加所有教育主任的会议。

39. **与教科文组织和阿拉伯联盟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方案是与教科文组织合作实施的，教科文组织为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包括教育主任在内的七名高级管理和技术人员。其中三名管理人员属于教科文组织无偿借调的国际员额，四人属于由教科文组织承担费用的地方员额。高级教育工作人员参与了2000年1月24日至27日在开罗举行的关于“到2000年普及教育”的区域教科文组织会议。教育主任出席了2000年5月23日至26日在贝鲁特举行的关于“青少年与就业”的阿拉伯国家联盟和联合国合办的部门会议。近东救济工程处和阿拉伯联盟巴勒斯坦儿童教育问题理事会之间的第九次联合会于1999年11月在开罗举行。该理事会欢迎工程处尽管财政拮据仍努力向巴勒斯坦难民儿童和青少年提供教育服务。

B. 保健

40. **目标。**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保健方案任务是按照卫生组织在该区域公共部门保健服务的基本原则与概念及标准，保护、保持和促进巴勒斯坦难民的健康状况，满足他们的基本保健需要。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保健战略方针重点是保持在基本保健方面已取得的可持续投资，在现有财力范围内改进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基本保健服务质量，按照收容国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保健政策和服务标准进行精简。2000-2001两年期间的方案优先事项将继续是以持续与改善基本保健服务为重点，特别强调妇幼保健和疾病检查与控制；在执行成本效益措施方面取

得进一步进展，以诸如垃圾收集与处理设备的机械化的方式，利用适当技术减少经常性工作人员费用；加强体制能力建设的进展，以改善工作人员业绩，使其符合确定的标准，并善用方案有限的财力与人力资源；经由项目资助，在用水、处理污水和排涝的次部门和固体废物处理方面，改进难民营中的环境卫生基本建设。

41. **健康状况。**在新世纪开始时期巴勒斯坦难民的人口和流行病方面的状况同许多从发展阶段过渡到发达阶段的人民的健康情况相似。虽然可用疫苗预防的疾病已受到控制，但经由传病媒介传染的疾病十分流行，慢性非传染疾病诸如糖尿病和高血压的患病率和死亡率在增加。育龄妇女和15岁以下的儿童约占人口中的60%。加沙地带的粗出生率高达36%，西岸是34%，其他作业地区约为33%。家庭平均人数从黎巴嫩的5.3人到加沙的6人以上。平均结婚年龄从加沙地带的18.5岁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20岁，有10%的难民少女结婚年龄在15岁或以下。生育间隔一般很短，加沙53%妇女的生育间隔不到24个月。婴儿死亡率远低于卫生组织2000年发展中国家的指标每千名活婴死亡50人。死亡的婴儿有三分之二新生儿。育龄妇女50%和3岁以下的儿童患有中度到轻度的缺铁性贫血症，在近东救济工程处门诊部接受产前照顾的妇女中10%属于高风险类。

42. **基本保健。**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方案的重点仍是全面基本保健，包括：全程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学校保健服务、保健教育和宣传活动；门诊病人医疗服务；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和非传染疾病；以及以妇产科、助产科、小儿科和心脏科为主的专科照顾。此外还有牙科和诸如放射与实验设施的基本支助服务作为补充（见附件一，表6）。在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门诊设施诊治了6 793 702名病人（包括包扎、注射）和519 284名牙科病人。在基本保健方案框架内，也提供基本医疗用品和身体残疾的复健服务。近东救济工程处一般门诊的工作量一直很高，工程处平均每名医师每天看病101次，加沙地带和约旦地区每天平均多达105次。

43. **家庭保健**. 家庭保健仍然是近东救济工程处经常保健方案的不可分割的部分。在报告所述期间,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本保健设施照顾三岁以下儿童 213 259 名, 约占登记的难民人数的 6%, 此外又照顾了 70 261 名孕妇, 按当前粗出生率计算, 约占难民育龄妇女预期怀孕人数的 56%。在报告所述期间有 21 137 人以上登记, 接受计划生育服务, 使利用工程处计划生育服务的妇女人数超过 75 419 人。提供宫内避孕装置的保健中心的数目从 1998 年中的 77 个增加到 1999 年中的 90 个。家庭保健服务覆盖率最高的是加沙地带, 因为那里的难民比较容易利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设施。家庭保健方案仍然强调, 以合于成本效益的方式投资于人力资源的发展, 以提高保健护理的质量。工程处继续执行其产妇死亡监测制度, 帮助降低产妇死于可预防疾病的比率。现在制定了业绩指示数, 用来衡量产前、产后和计划生育服务的覆盖范围与质量方面的进度。此外, 工程处在其加沙地带最大的保健中心内设立六个产科病房, 提供分娩护理, 并支助所有作业地区医院的高风险怀孕的接生工作。总体而言, 95% 登记的分娩均得到受过训练的人员的照顾, 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服务的孕妇中 98% 得到破伤风疫苗注射。作为难民健康状况评估研究的一部分, 工程处对产妇保健的质量和贫血症的一般状况进行了研究评估。工程处根据这些研究调查的结果, 修订了对孕妇及两岁以下儿童缺铁性贫血症的预防及治疗战略。在世界卫生组织及其他卫生组织主办的国家、区域和国际会议中, 工程处在生育与家庭保健方面的实地经验仍然被认为是制订适当积极治疗战略以改善全区域护理标准的重要资产。

44. **疾病预防和控制**. 近东救济工程处特别努力保持并深入发展一项有效的疾病预防和控制方案。它的活动包括: 控制可用疫苗预防的疾病, 如小儿麻痹症和破伤风; 预防传病媒介传染的疾病, 如地中海热和肠胃寄生虫病; 预防新出现的传染疾病, 如艾滋病/艾滋病; 控制结核病等传染病的再度爆发; 预防和控制同生活方式有关的非传染病, 如糖尿病和高血压 (见附件一, 表 7)。为此目的, 近东救济工程处一直

最大限度地保持针对疫苗可预防疾病的免疫注射范围, 按照卫生组织同当地保健机构协调落实的区域战略, 在报告所述期间在其整个作业地区内参加了两轮全国消灭小儿麻痹症的国家免疫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在两轮中共为 208 075 名五岁以下的难民儿童提供免疫服务。工程处采取措施加强其传染病监视系统, 包括接种可预防疾病疫苗。根据直接观察短期治疗战略, 工程处特别着重加强结核病监视和控制措施并与整个作业地区的公共保健当局的措施进行协调。工程处所有保健中心都提供特别治疗, 包括治疗糖尿病和高血压, 在报告期内使 85 067 名病人受益。仍然特别重视早期诊断和治疗微量营养素失调, 尤其是缺铁性贫血, 因为这一疾病在学龄前儿童和育龄妇女中发病率仍很高。

45. **保健教育**.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开展广泛的保健教育活动, 目的是推广健康的生活方式, 在难民社区内提高公众意识。在报告期内, 重新界定了工程处的保健教育战略方针。重新部署了工作人员, 活动在保健中心一级纳入工程处的初级保健方案并纳入学校的教育活动。持续地向使用保健中心的人提供辅导培训和视听教育。工程处的每个学校都有一名保健教师, 安排活动对在校儿童开展教育, 还不时开展社区保健教育活动, 主要是在难民营内。涉及的题目包括家庭保健问题、家庭看护普通的儿童疾病、提倡健康的生活方式并避免对健康有害的行为。此外, 所有国际卫生日, 如世界卫生日、世界戒烟日、世界艾滋病日等, 工程处都在难民营内外以及在社区一级开展活动。1996/1997 学年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初中成功开展的以青年为主的防止吸烟方案在 1999/2000 年继续进行, 并扩大到六年级和以上的儿童, 以及在职业培训中心和科学院的学生。此外, 在所有作业地区试办“健康营”项目, 尽量动员社区, 宣传节约用水、大众清洁运动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由于预算短缺, 1995 年开始的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多部门学校卫生教育方案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未能持续。

46. **二级保健**. 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支付在政府医院或非政府组织所设医院交纳的部分治疗费用和 (或)

通过与非政府组织或私立医院签订合约，向巴勒斯坦难民的二级保健提供援助，采取哪种形式视作业地区而定。工程处还在西岸卡勒基利亚医院有 43 张床位，直接提供二级保健。在报告所述期间，有 46 311 名病人接受近东救济工程处援助，使用了 138 240 个医院日。资金短缺仍然使住院治疗服务可能无法继续，因此有效管理稀缺资源的工作成为工程处的头等大事。前几年把转诊标准订得更加严格，并提出由病人承担 25% 费用，这些措施都得到保留。黎巴嫩境内的住院治疗服务只能通过预算外捐款以及从其他方案和外地调拨经费才能维持目前的水平。鉴于住院治疗方案的经费极度紧张，采取了若干措施以提高成本效率，从私立医院向非营利的非政府组织医院调拨病床，以继续维持基本医疗服务。

47. **能力建设**。工程处继续强调通过基本、在职和研究生培训，开发保健领域的人力资源，以此作为提高方案效率和保健质量的关键因素。在职培训目的是把工作人员的技能提高到规定的水准。这些培训内容包括执行保健战略，家庭保健标准管理方法，预防和控制疾病，实验室技能，管理信息系统和全面质量管理。继续鼓励在当地大学开展公共保健领域的研究生培训。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比尔柴特大学、贝鲁特美国大学和约旦科技大学赞助了 9 名专业人员接受培训。另外 6 名医务官员参加了在日本举办的社区保健领域的短期培训班，这是连续第四年举办这种短期培训班。工程处继续寻找一切可能的办法，利用现有稀缺的人力和财力保持必要的服务。为此目的，工程处进行了一项美国提供经费的能力建设方案以加强其高级和中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效能，这是与卫生组织在美利坚合众国亚特兰大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的合作中心共同制定实施的。来自五个作业地区的方案管理人员和巴勒斯坦卫生部的代表连续第三年参加了关于传染病学和生育保健辅导以及全面质量管理的培训班，这是同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合作举办的。方案的另一重点是，制订由实地小组在第一轮讲习班期间设计的产妇保健、非传染疾病和质量改讲的保健服务研究项目；提高电脑的流行病学的应用能力；提高工作人员

的管理能力；编写供工作人员在服务时使用的适当培训材料。这项全面方案的最终目标有：建立一个可确保项目持续、可以掌握知识和技能并向其他工作人员传授的核心教练人员小组；评估各个保健方案组成部分是否适当和贴切；及进行调整以便提高工程处保健系统的效率和成本效益。除这些活动之外，还与疾病控制预防中心协作，进行一次对保健信息系统的全面审查，以便根据查明的需要及优先事项改善监测、评价及干预的工作。

48. **保健基础设施**。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本保健服务是通过设在难民营内外的 123 个设施网络提供的。工程处的特别经费主要来自项目资金，它继续修复保健设施，或更换经济上已经不值得修复的保健设施，这些设施由于缺少用于预防性维修的资金而破损不堪。近东救济工程处寻求得到更多资金，以支付更换十分不佳的房舍内的几处保健设施以及修缮其他一些设施的费用。初级保健设施的建造、改善和装备工作有助于提高服务标准，增加就诊患者人数，明显提高了保健质量，部分抵销了由于经常预算经费不足而带来的不利影响。在报告所述期间，在整个工程处作业地区内完成或正在建造或扩建九所基本保健设施，并在加沙市建立了一个新的市门诊所。

49. **环境卫生**。120 多万巴勒斯坦难民居住在五个作业地区的 59 个正规难民营内，近东救济工程处同当地市政府合作向他们提供环境卫生服务。这些服务包括处理污水、排涝、提供安全饮水、收集和垃圾处理和控制鼠害虫害等。工程处继续发挥积极作用，尤其是在加沙地带，规划和落实大规模项目，在难民营内安装污水、排涝和饮水系统，扩大固体废物的收集和治理能力。自 1993 年在加沙设立特别环境卫生方案之后，工程处花 164 万美元进行污水、排涝和固体废物处理的详细可行性研究，并耗资 1 929 万美元以上实施项目。此外，在报告期内仍在进行的项目和研究数额为 350 万美元。如果有更多捐款，提议实施的项目金额可达 1 290 万美元。在黎巴嫩，已完成了修复和建造难民营内的用水和废水基础设施的可行性研究和详细设计，但在欧洲联盟委员会最后审查招标文

件之前工程处不能开工建设。难民营自助改进活动补充了基本建设项目，如筑路，在该项目中，工程处提供建筑材料，社区提供自愿劳动力。

50. **预算和人力资源**. 2000-2001 两年期经常方案下的保健概算确定为 1.077 亿美元，占工程处业务预算总额 17.6%，发展项目的概算是 2 930 万美元。由于经费结据，使得报告所述期间年平均每个难民的保健开支维持在 13.5 美元，只占其他保健提供者在工程处作业地区目前开支水平的一小部分。保健预算中最大一部分，大约 70% 都用于医疗保健服务，其中包括治疗和支助服务、家庭保健、疾病预防和控制、牙医保健、实验室服务、身体复健和住院治疗。预算的其余部分用于难民营的环境卫生服务和补充脆弱群体营养餐。在医疗服务预算内，最大的一部分——大约占 76%——用于保持初级保健，其余的 24% 用于持续基本医院服务。然而，因各地情况不同，各地的支出模式也有很大不同，这些因素包括是否能方便获得工程处的服务和（或）公共部门的保健服务等。给保健方案的现金拨款大约 63% 用于支付整个工程处在当地招聘的 3 500 名保健工作人员的费用，这些工作人员实施所有方案的核心活动。由于冻结招聘，工作人员的人数继续低于满足日益提高的需求所要求的人数。因此，工程处初级保健设施的工作量仍很大。为了减轻工作量很高给保健质量带来的不利影响，制订了标准管理方法，培训工作人员达到规定的能力水平，在妇幼保健诊所并对非传染疾病的特别保健、专科保健服务、实验室和牙医服务实施一种预约制。这种办法明显改善了患者的流量，减少了患者的等候时间，增加了工作人员/患者的接触时间。

51. **方案管理**. 工程处改善保健方案的战略方针仍然把重点放在加强体制能力建设，以改进业绩和善用稀少的人力和财力，使用适当技术削减经常费用，从而提高成本效益，并加强保健服务研究，用以评估基本方案组成部分的适当性、相关性、效能与效率。在报告所述期间，进行了若干研究项目，根据可衡量的指示数字评估保健的质量并评估各种服务的成本-利益。这些研究包括：评估产妇保健质量、医院服务、

实验室工作量和生产指标、执行直接观察短程战略以治疗结核病的进展，评估目前抗生素药物的处方办法以及育龄妇女及三岁以下儿童的缺铁性贫血的普遍情况。这些研究的成果普遍用于调整积极治疗战略的方向和制订适当培训方案以处理既定需要及优先事项。此外，迅速评估的技术还用于评估保健情况的某些方面，如高风险怀孕的普遍现象或衡量服务的覆盖范围，例如工程处扩大的免疫方案。工程处还编写了有关手册：确立提供产妇保健的标准；与预防控制疾病中心和联合国金斯頓大学协作提供关于避孕技术的咨询；基本实验室技术手册；实验室服务的生物安全手册。并重新修订其药品处方表，以便与卫生组织的基本药品清单一致。这些手册可由区域内其他公共保健机构改编和采用。

52. **同收容当局合作**. 在工程处承诺利用现有资源在巴勒斯坦自治地区建立一个可持续的保健系统的框架内，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保健部门密切合作，提供援助，加强保健基础设施。这种合作包括：在加沙实施一项三年产妇保健和计划生育项目；开展一项流行病学和生育保健联合培训方案；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协调免疫计划。近东救济工程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欧洲共同体保持密切对话关系，就欧洲加沙医院的开始运作和今后的作业达成共同谅解（见下文第 207 段）。工程处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捐助者就西岸公共保健实验室的建设进行合作（见下文第 190 段）；改进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西岸的卡勒基利亚医院（见下文第 191 段）；改善加沙地带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见下文第 206 段）。近东救济工程处高级保健工作人员参加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有关保健政策实际方面的所有技术委员会，参加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同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和捐助者合作举办的所有有关保健的大小会议和研究工作。工程处还同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卫生部保持密切合作，其中包括交流信息、协调疾病控制措施和参加国家会议与免疫活动。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向工程处提供每年所需的乙型肝炎疫苗。近东救济工程处改善难民营污水、排涝和

供水系统的项目是与地方当局协调进行的。此外，政府也支助项目改善难民营内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或是把各难民营同市区或区域网络联系起来，尤其是在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53. **同卫生组织和其他联合国机构合作。**卫生组织继续提供高级方案工作人员和持续的技术支助，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保健方案提供技术监督。根据长期以来的安排，卫生组织（东部地中海区域办事处）向近东救济工程处以无偿借调的形式派遣工程处的保健主任，并且支付总部司长三名当地员额的费用，并向工程处提供技术文献和科学出版物。近东救济工程处派人参加卫生组织的国际和区域间会议，纪念所有国际卫生日。在与儿童基金会长期合作的框架内，后者提供工程处所需要的六种儿童疾病疫苗的实物捐助。这六种疾病疫苗是：小儿麻痹症、白喉、百日咳、破伤风、麻疹和肺结核。在西岸和加沙地带，捐助是经由巴勒斯坦当局提供的。此外，儿童基金会支助约旦的学童驱虫方案，并在约旦和西岸提供检查听觉损害的设备。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54. **目标。**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的任务是支助那些社会经济境况最为不利的巴勒斯坦难民，并帮助他们自力更生。该方案还负责保持关于巴勒斯坦难民的准确记录，以确定他们是否有资格获得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的所有服务。

55. **难民登记。**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有 370 万人，比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360 万人增加了 3.1%（见附件一，表 1）。与前一报告所述期间相同，该增长率反映了人口的自然增长率，大部分更新记录的申请均缘于婴儿出生或婚丧。在约旦登记的难民人数最多（占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难民总数的 42%），其次是加沙地带（22%）、西岸（15.6%）、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10.3%）和黎巴嫩（10.1%）。在登记难民中，15 岁以下的占 36.5%，16 至 59 岁的占 54%，60 岁以上的占 9.5%。登记难民总人口中约有三分之一生活在作业地区的 59

座难民营中，其余的住在村镇之中（见附件一，表 2）。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近东救济工程处更新其登记记录的难民人数有所增加，特别是在约旦。因此，成立了一个由来自实地和总部的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工作组，更新巴勒斯坦难民登记准则。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对家庭案卷（这些家庭案卷构成近东救济工程处运作 50 年来所登记难民的历史档案）之中的“前编码”（先前的登记号码）加以合并，以整理家庭案卷中与登记难民有关的所有数据。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有 337 116 份案卷中的 250 013 张登记卡得到合并。

56. **统一登记系统。**统一登记系统取得了进一步进展。该项目的目的是将两个现有的计算机化数据库——登记数据库和社会经济数据库——与家庭档案合而为一。与外部各方的联系继续展开。外部档案专家进行了一项有关研究，以将书面家庭档案计算机化，并入统一登记系统中现有的计算机化部分。项目将在收到预算外捐助后开始执行。就重新设计过时的实地登记系统展开了广泛的工作，并就一项关于用户要求的详细研究以及全面的项目提案与外部顾问进行了协调。只要能够得到经费，新的登记系统将在下一个报告期间开始建立并执行。该系统将能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其他数据库相连接。关于实地社会研究系统的事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完全下放给所有实地和地区。目前，该系统已完全投入运作，而且采取了一系列修订措施，以进一步改善该系统。总部（安曼）的统一登记系统股继续通过访问和举行讲习班进行实地支助活动。为进一步改进对当地方案的支助，在所有实地设立了实地统一登记系统管理员的职位。该股和社会服务厅开始建立一个非政府组织信息系统，目的是支助实地建立方案网络和筹集方案经费的努力。

57. **特别困难情况方案。**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帮助不能解决食品、住房及其他必需品的基本需求的难民家庭。对特别困难情况（特困情况）家庭的主要援助办法是食品援助、重建住房、选择性发给现金、发放住院津贴和优先进入近东救济工程处培训中心。符合特

困情况的标准是，家庭中没有健康的成年男子赚取收入，而且也没有其他可确定途径来获得规定水平以上的财政支助。满足这一严格标准的难民家庭人数从1999年6月30日的200 078人上升到2000年6月30日的207 150人，增长了3.5%（见附件一，表3）。特困情况在登记难民总人口中的比例稍有增加，从5.52%增长到5.54%。参加该方案的难民比例在黎巴嫩仍为最高（10.8%），加沙地带为8.6%，约旦最低（2.6%）。已成立了一个内部工作组审查并改进特别困难方案的合格标准；该小组已提出改进该方案的标准、程序 and 管理的几项提议。

58. **食品援助**。每名特困情况受益人均可在每一季度领取五种基本食品（面粉、大米、糖、牛奶和油），而且每人每年可领取相当于40美元的现金补助。在黎巴嫩还供应了小扁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领取现金和一些食品项目发生了延误，不得不对食品援助时间表进行调整，并造成对援助难民工作的干扰。在一个高失业率和当地市场商品价格经常波动的区域，近东救济工程处向53,589个特困情况家庭提供的食品援助是一个至关重要的安全网。

59. **选择性现金援助**。用于选择性现金援助的经常预算拨款于1997年8月冻结，但于2000年1月被部分解冻。2000年1月至6月期间，在个案基础上向1766户面临紧急情况的特困家庭发放了小额赠款，平均每户140美元；这些紧急情况包括因火灾、洪水、户主或主要赚取收入者死亡或不能工作而丧失财物或断绝收入。据估计，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特困家庭总数中有20%即大约10 717需要选择性现金援助。用于该目的的拨款只有50万美元，仅够近东救济工程处应付难民社区的紧急危机。

60. **住房修复**。近东救济工程处利用专项经费共为特困家庭修复了217所住房，相比之下，前一报告所述期间重建了1 305所住房。住房修复或是自己动手进行，由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受益家庭组织志愿劳力，或是由设在难民营的小承包商进行，目的是在难民社区内创造就业。能够获得的资源仍远远不能满足已知的需要。据估计，在近东救济工

程处的特困家庭中有25%，即大约13 397户、共51 787人的住房仍然不能满足结构安全、卫生、通风和人均居住面积方面可接受的最低标准。到2000年6月30日为止，估计需要12 526 400美元来修缮或重建2 298户已确定为需要立即维修的住房。

61. **扶贫方案**。该方案继续提供技能培训（1,209名学徒）、在社区中心举行关于贫穷根源的讲座、提供“自办企业”培训和/或贷款，以着重解决微观一级的贫穷现象。后者虽然多半使特困家庭的成员受益，它也通过集体担保放款计划向其他个人和团体提供贷款。大多数贷款额在500至10 000美元之间。在对该方案进行了外部咨询和内部评价之后，进行了结构调整，其中包括修改程序和系统、利率、银行业务协议、还款条件和人员配备。近东救济工程处希望结构调整将有助于实现信贷业务的自我维持并提高效率。由于缺少资源，近东救济工程处没有经费在总部（安曼）雇用一名信贷专家向实地方案提供全面的政策和技术援助，这严重阻碍了扶贫方案的发展。然而，尽管如此，由于微型企业的成功发展，有118户家庭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特困情况名单中除名，有647个集体得到了团体担保放款计划发放的信贷，还有1 209人得到了学徒的工作或接受了就业技能的专门培训。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有2 074名参与者从扶贫方案中受益。

62. **社会发展方案**。难民营内的社区组织或工程处赞助的中心的数量从1999年年中的131家增加到2000年年中的133家，其中共有71家妇女方案中心、27家青年活动中心和35家为身体或精神疾病患者服务的社区康复中心。社区组织继续在它们所服务的难民社区中发挥重要作用。社区组织大多由社区负责管理，有大量志愿人员从事其行政和方案执行工作。这些组织开展多种多样的社会发展活动，其中包括：为妇女和残疾人提供技能培训的机会；开展关于赚取收入的企业的项目和培训；就社区关心的问题举办提高认识的讲座和活动；向妇女提供支助服务（例如，幼儿园、咨询和法律意见）以及社会、文化和娱乐活动。社区康复中心着重开展残疾难民的康复和融入社会

的工作，中心采取以社区为基础的康复办法，向患者提供各种支助服务，包括基于家庭的联系活动、家庭成员和康复工作者的培训、诊断小组、假体设备的维护和必要时为患者介绍专门的医疗机构。社区组织继续促进难民的积极参与和自力更生，使方案对不断变化的当地需求及时作出反应。除了诸如缝纫和插花等传统的技能培训课程之外，还增加了更为广泛的创新性和更符合就业市场需要的课程，包括计算机培训、窗帘制作、摄影、英语和汽车驾驶理论课。工程处审查了课程安排和颁发给毕业生的文凭，确保它们有助于受训人员的就业。各中心就社会、保健、性别、残疾和法律问题组织的一系列提高认识运动的目的是为整个社区的发展带来短期和长期的影响。议题包括对妇女的暴力行为、虐待儿童、预防吸毒、解决冲突、公民权利、民主做法、发现和预防残疾、早婚和近亲结婚、急救和食品保藏。从方案受益的难民人数（2000年6月30日为64 576人）和作为志愿人员从事方案组织活动的难民人数均很多。在2000年上半年安排了特别活动纪念近东救济工程处成立五十周年。为满足妇女的托儿需要，尽可能设立或扩建了幼儿园和游戏中心，否则，这些妇女将无法充分参与妇女中心的活动和课程并从中获益。为妇女提供贷款的集体担保放款计划以及类似的创收机会得到扩大，使更多难民从中受益。约旦的两家开创性的法律咨询机构与维护妇女权利的非政府组织建立了更紧密的网络关系，继续向需要的妇女提供咨询和法律服务。

63. **实现自立方面的进展**。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执行社会服务方案方面的作用继续从“服务提供者”向“协调者”演变，强调社区发展的方针，促进人人参与、增权扩能、自力更生、建立组织网络、创造收入和项目规划、执行和管理的能力。按照救济与社会事务部的五年计划（1995—1999），工程处努力履行了加强社区组织的组织能力的承诺，帮助它们自行管理并维持方案，最终完全实现管理和财务的自立。为此，救济与社会事务部的工作人员继续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向社区组织及其地方管理委员会提供大量支助，其中包括方案规划、执行和评价方面的技术援助；对委员

会成员进行管理技能的培训；建立关系网方面的援助，以帮助其筹措经费和/或与外部资源（例如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等）结成伙伴关系；提供部分补贴，解决各中心的运作费用，直至其实现财务独立。社区中心继续发展并扩大赚取收入的技能培训课程和服务。在2000年年中，133个社区组织中有70个已完全实现了财务的自我立，还有63个仍部分依赖外部来资源。总部（安曼）制订了一项全面的人力资源发展计划，以提高救济与社会事务部关键人员（例如新任的社区发展社会工作者）支助社区组织委员会的技能。有41个社区组织注册为独立法人，这些组织主要在西岸和加沙地带。这看来已大大提高了社区组织领导人的士气并增强了他们对实现自我立的能力的信心。总体而言，社区组织除了提供服务之外，还能为社区创造许多新价值。社区组织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提供的志愿劳力、赠款和实物捐赠的价值估计为1,475,516美元。最后，随着该五年计划的结束，总部制订了一个评析工具，用以评价该期间取得的成就，衡量社区组织可持续能力的现有水平并为采取进一步行动实现其余的目标制订计划。

64. **方案预算和行政**。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2000—2001年概算经常方案为6 240万美元，占工程处经常预算总额的10%多一点。2000—2001年项目支出概算为2 440万美元。2000年预算的最大部分用于援助难民人口中最贫穷的部分即特别困难的家庭，款额为2 570万美元。该援助由225名社会工作者负责执行，这在救济与社会服务部工作人员总数中所占比例最大。该方案因限制招聘人员而受到负面影响，现有工作人员的工作量因此增加。例如，社会工作者平均负责的家庭每年约为300家，这超过了每年平均250家的建议数。在本报告所述期间，526个救济与社会服务职位中有62个（约占12%）空缺。

65. **与收容当局和非政府组织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社会发展方案是在与收容当局、非政府部门和联合国各机构密切合作的情况下开展的。与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得到了强化。与现有合作伙伴的协调已经加强，同时也找到了新的潜在伙伴，它们与工程

处的目标一致，都是为了改善难民的生活质量、给边缘化的群体（妇女、青年、儿童、残疾人）增权扩能并促进社区发展。此外，救济与社会服务部的工作人员以及社区组织地方委员会的成员还得到了各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组织在体制建设、项目评价和执行以及性别问题等领域提供的专业培训。双管齐下，一方面尽可能扩大与非政府组织的伙伴关系，另一方面在适当时将社区组织纳入非政府组织和/或政府服务提供者的现有网络。社区组织与非政府组织网络合作的新联盟或论坛有助于促进各成员间的协调和推动联合项目。国际非政府组织向救济与社会服务部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工作提供的支助与前些年相比有显著增加，这些组织通过进行新的专门培训、在社区中促进提高意识并建立或翻新康复中心等途径，向社区康复/残疾方案提供大量援助。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及其他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协调与合作在西岸和加沙仍较为密切。联合活动包括在妇女中心举行各种文化和社会活动、加强社区康复服务、将身患残疾的人介绍到合适的医疗和康复服务机构、专门培训、残疾人与健康的青年共同参加的夏令营以及其他娱乐活动。为支助实地开展建立网络关系的主动行动，总部的非政府组织计算机化数据库正处在最后的设计阶段。该数据库将汇总有关非政府组织、培训资源和促进难民社区社会发展的机构的资料。这将最终有助于实地从与近东救济工程处以外的部门结成的现有伙伴关系中尽可能获益，并找出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五个作业地区以及整个地区运作的新的潜在伙伴。

66. **Y2K**. 统一登记系统股与信息系统厅和实地协作开展了大量工作，使统一登记系统股的所有有关软件为 2000 年过渡作好准备。由于这些联合努力，在变更日期时未遇到任何问题。在 1999 年底采取了特别备份措施，防备任何与 Y2K 有关的问题。该系统顺利进入 2000 年。

67. **紧急援助的救济用品**. 1999 年 9 月，黎巴嫩当局拆掉了居住在 Saida 地区 Ein el-Hilweh 营地附近 Sikkeh 的 30 户流离失所家庭的住房。近东救济工程

处向这些遭驱逐出来的无家可归家庭提供了紧急救济用品，其中包括毯子、床垫、厨房用具和食品援助。为减轻其困难，并帮助他们找到临时住所，近东救济工程处向这些家庭发放了一次性紧急现金援助。

D. 创收

68. **目标**.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创收方案继续支助难民社区内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通过设在实地的循环贷款基金向它们提供资本投资和周转资金贷款，并向小型企业主提供技术援助。方案继续创造就业机会，创造收入，减轻贫困并使难民扩权增能。与前次报告时期相比，方案的能力及其活动范围大有提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方案向巴勒斯坦人拥有的企业提供了 10 875 笔贷款，价值 1 320 万美元。妇女微型企业家依然是工程处信贷活动和向妇女提供贷款的特别目标。自方案开始以来，已总共向西岸和加沙地带提供了 32 568 笔贷款。

加沙作业地区

69. 在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在加沙地带的微额供资方案赢得了设在利得雅的阿拉伯湾支援联合国发展组织基金（阿联基金）授予的 1999 年除贫和减贫领域“先驱发展项目”国际奖。这项负有盛名的奖励承认工程处在发展方面的能力，向巴勒斯坦难民社区提供以工商业为主的创收服务。尽管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创收活动继续集中在加沙地带，但西岸的方案正在迅速地缩小两个方案之间活动范围的差距。在加沙，创收方案由设在加沙市的一个中心办事处和设在汗尤尼斯的分支办事处管理。该方案是中非、东非和北非实现业务自立的少数几个信贷方案之一。在 1999 年，该方案从其 163 万美元方案收益中为其管理和投资费用出资 118 万美元。由于边境关闭减少具有积极的影响，本报告期内整个社会经济状况有所改善，导致贸易和劳务流量增加。西岸和加沙的实际国内生产总值和国民生产总值分别增长 6.0% 和 7.0%，² 自 1994 年以来第二次提高了收入水平。除了经济业绩改善，调整后的失业率也从 25% 降至 22%，但加沙的失业率仍然较高，停留在 27.3%。而且，就业机会和收入分

布不平均，难民营 46% 的居民持续就业不到六个月。此外，加沙 33% 的人口生活在贫穷线以下，难民营的居民比其他人口更贫穷。为了减缓这种情况，方案努力的对象是有能力为失业者提供就业机会的正规商业企业，以及能为贫穷家庭创收的非正规企业和微型企业。通过简单的抵押和担保机制，包括以商业计划为依据的贷款以及个人、集体和支票担保方式，向这些企业提供信贷。虽然在报告所述期内没有得到任何额外的资本基金，但支付的贷款数还是从前一个报告期的 7 014 笔价值 833 万美元增加到本报告期的 8 135 笔价值 1 020 万美元。

70. **微型企业信贷方案**。加沙创收方案包括四个次级方案，其中三个次级方案向各种目标群体提供信贷，一个次级方案提供业务培训服务。微型企业贷款是这四个次级方案中最大的一个。微型企业信贷方案对在加沙地带经营的 20 000 多家微型企业提供周转资金贷款。在加沙经济中，微型企业业主，包括非正规部门的微型企业业主，主要为本地市场生产或提供服务。这些市场的产品和服务增值通常较低。微型企业的业主通常收入较低，而这些企业内的工人常常比较穷。尽管微型企业组成了巴勒斯坦经济中最大的经济群组，但大多数微型企业却不能从银行部门获得信贷，因为它们没有银行要求的抵押品或保险担保。为填补这个空白，微型信贷方案通过分级借贷办法逐个提供周转资金贷款。根据这一办法，借款人将一再得到贷款，满足其业务发展的需要。微型企业信贷方案仍是加沙发展最快的次级方案。在报告期内，该方案提供了 4 731 笔贷款，价值 541 万美元，保持 95% 的年偿还率。自从该方案开始以来，它已向 6 076 个人提供 13 443 笔贷款，价值 1 448 万美元。这些微型企业的业主利用由此产生的收入养活了 36 456 个人，这意味着微型企业信贷方案向加沙 3.65% 的人口提供社会经济支助。

71.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团结集体贷款次级方案还提供短期周转资金贷款，目标针对在微型企业工作的妇女，只向被认为具有创业精神的穷人中最穷困的微型企业女业主提供贷款。整个业务管理层和信贷发放工

作人员几乎全由妇女组成。团结集体贷款次级方案通过集体担保制度和分级贷款办法提供周转资金贷款。妇女通过结成团结集体和相互担保贷款而得到信贷。只有集体内所有成员均及时还款，该集体才可以得到新的贷款。如果一笔贷款及时偿还，每个成员为满足其业务需要，有权得到一笔比以前数额大的贷款。该方案是中东妇女最成功的方案之一，保持了 97.36% 的年偿还率。该方案完全自给自足，人员薪金和经常开支都靠每年 3 247 笔价值 280 万美元的贷款利息收入支付。到 2000 年 6 月底，该方案提供了 13 999 笔贷款，总价值 1 026 万美元，这些贷款提供给 4 977 名妇女，养活 29 862 个人。换句话说，这些贷款向加沙 3% 的人口提供社会经济支助。

72. 小型企业次级方案是工程处最老的信贷方案，向工商业和服务业部门的新老企业提供周转资金和资本投资贷款，促进创造就业机会，推动出口和进口替代。小型企业方案的贷款比微型企业信贷方案和团结集体信贷方案的贷款大，集中于较广泛的发展目标。贷款额从 3 000 美元到 70 000 美元不等，平均期限为 28 个月，有两个月的宽限期。在报告所述期内，小型企业方案向 157 个企业提供 200 万美元贷款，帮助创造和保持了 350 个工作职位。该方案以 793 万美元资本基础提供价值 1 258 万美元的总共 810 笔贷款，保持了 95.16% 的回收率。

73. 小型和微型企业培训次级方案向企业界提供非财务服务，通过业务培训支助小型企业发展和鼓励创业，对创造就业机会和社会经济发展作出贡献。培训方案是加沙作业地区创收方案中最小的次级方案，由于缺乏捐助者提供资金，其前景未卜。尽管如此，该方案是唯一定期提供旨在满足小型企业业主需要的标准课程的业务培训方案。该方案制定了 30 个短期业务培训班的阿拉伯语课程，由 25 名当地兼职教员授课。尽管该方案完全由捐助者资金支助，但在报告所述期内，它具有高度的成本效益，因为它通过收缴参加费几乎收回 100% 的举办每个培训班的直接费用。在报告所述期内，该方案为 810 名参加者举办 40 个培训班。

西岸作业地区

74. 西岸的微型企业信贷次级方案是工程处信贷次级方案中发展最快的一个。方案的财务与信息系统以及帐户与行政由耶路撒冷地区办事处管理，信贷业务和扩展活动由纳布卢斯的分支办事处管理。在报告所述期内，在杰宁和图尔卡姆开设两个次级分支办事处，作为纳布卢斯分支办事处的附属办事处。在西岸推行方案的第一阶段，扩展活动最初限于西岸北部，以便使该方案能够针对人口 28%生活在贫穷线以下的较贫穷社区。在 2000 年第三季度，方案应在盖勒吉利耶开设第三个次级分支办事处，在希伯伦和伯利恒开设两个新分支办事处。有这六个分支和次级分支办事处开展活动，方案将向西岸的最贫穷地区提供金融媒介活动。到本报告期末，共计提供了 4 118 笔贷款，价值 416 美元，保持了 95%的年偿还率。除了微型企业信贷次级方案，西岸作业地区还开展了和加沙同样类型的小型企业次级方案，提供了 225 笔贷款，价值 283 万美元。

E. 和平执行方案

75. **目标.** 和平执行方案是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以色列签署《关于临时自治安排的原则宣言》之后发起的。从 1993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和平执行方案是为在工程处教育、保健、救济和社会服务以及创收方案框架内开展的活动进行预算外项目筹资的最主要的渠道。在执行方案的 6 年多时间内，为和平执行方案提供的资金以非常实际和实质性的方式改善了难民的整个生活条件，并且创造了就业机会和发展了基础设施。2000—2001 两年期以方案为基础的预算把工程处的预算划分为经常预算和项目预算两个部门。这项预算通过之后，所有新的非核心捐款贷记到项目预算之内。新的“2000—2001 项目”方案从 2000 年 1 月开始，把所有的捐款纳入两年期项目预算。

76. **实施.** 在本报告所述期内，和平执行方案的资金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建成了 12 所学校，外加 32 间教室，一个职业教育室，2 个蓄水池和 8 个厕所，1 个综合医院，1 个保健中心；改进了 1 个保健中心，扩大了 1 个母婴保健中心，设立了 1 个社区康复中心和 1 个青年活动中心。和平执行方案还使工程处得以修复整

个工程处内的 154 所特困家庭的住房。另外 141 所住房还在重建和修复之中。加沙地带环境卫生计划的若干项目已经完成(例如建造了 1 条连接泵站的下水道主干线和 1 条电压干线)，其他一些项目还在进行之中。环境卫生部门还完成了一份暴雨水排水系统的可行性报告和一份西岸若干难民营的污水和排水工程的可行性报告、建造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Khan Danoun 营地污水输导线以及建造与维修通道和排水沟。2000 年年中开展的难民营基础设施项目包括：在西岸建造 1 个公共保健实验室；在整个工程处范围内建造若干学校，另外再建造大量教室；1 个妇女方案中心和 2 个社区康复中心；为黎巴嫩的 8 个难民营建造污水和排水系统的主要项目；加沙地带的海岸保护项目。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Khan Danoun 和 Khan Eshieh 营地供水和建造 Khan Eshieh 营地排水系统的可行性研究正在进行。Neirab 营地更新营房的可行性研究也在进行中。其他由和平执行方案提供资金的活动包括：约旦境内的学习迟钝学生方案；视力缺陷儿童纳入正规学校系统；照顾贫穷老人；职业培训中心的英语课程和把居民从埃及境内的加拿大营遣送至加沙地带的拉法。和平执行方案还继续支付加沙两个保健中心的运作费以及难民学生大学奖学金的费用和购置医疗用品，帮助维持工程处的经常方案。其他的筹资用于改进工程处若干职业培训中心的设施和课程。本报告所述期内和平执行方案现金支出达 2 580 万美元，这不包括加沙的欧洲医院项目的支出。

77. **资金筹措状况.** 在报告所述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收到为和平执行方案项目认捐和捐赠的款项 810 万美元，将整个方案期收到的资金总额从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2.213 亿美元增加到 1999 年 12 月 31 日结算时的 2.294 亿美元(因汇率波动和注销的认捐差额，需调整 140 万美元后，之后的净额为 2.28 亿美元)。在新的和平执行方案资金中，580 万美元用于教育部门的项目，90 万美元拨给保健部门，140 万美元用于救济和社会服务部门。创收活动没有收到任何资金。新收到的资金中，加沙地带的项目得到 260 万美元，约占 32%，300 万美元(约 37%)拨给西岸各项目。黎巴嫩的项目得到 30 万美元的资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

国收到 40 万美元,而拨给约旦的新资金为 20 万美元。整个工程处的活动得到 160 万美元。自和平执行方案得到新的财政支助后,24 个新项目收到了资金。使和平执行方案开始以来由其资助的项目总数在 1999 年 12 月 31 日方案结束时达到 371 项。

F. 项目

78. **目标.** 近东救济工程处认识到几年来项目资金筹措越来越重要,为了建立一个目标更集中的筹资途径,近东救济工程处制定了全工程处的项目优先顺序,作为 2000—2001 两年期预算项目部门的基础。把项目预算纳入两年期预算的目的是为了全面了解工程处的财务需求,把由项目资助的活动和经常预算资助的方案活动直接连接起来。除非能够支付项目需求,否则工程处无法实现两年期的目标和目的,服务的质量和水平将受到影响。2000—2001 项目预算主要包括非经常性基础设施费用。巴勒斯坦难民登记人数不断增加,需要扩大、取代和维持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设施,才能满足日益增加的工程处服务需求(特别是教育),和改善难民营的住房和环境卫生条件。

79. **实施.** 工程处用报告期内收到的资金开展了下列基础设施项目:在加沙、西岸和黎巴嫩建造和装备 5 个工程处学校;在加沙和西岸的工程处学校内另建造了 21 个教室和 6 个专门房间;在西岸、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建造和装备 5 个保健中心;在加沙地带为特困家庭重建房舍。在环境卫生部门,因项目资金得以继续进行 Deir el-Balah 的污水和排水计划工程和加沙地带的难民营实施固体垃圾项目。项目资金还容许在西岸建立 3 个言语能力治疗单位,在叙利亚建立 1 个学习资源中心,在黎巴嫩采用法语教师培训和在叙利亚提供英语教科书。

80. **资金筹措状况.** 近东救济工程处 2000 年需要 5 930 万美元,自 2000—2001 项目预算实施以来,工程处优先项目已收到约 1 000 万美元的认捐和捐赠。在新收到的项目资助中,教育方案收到 570 万美元,拨给保健方案 27 万美元,救济和社会服务 160 万美元。加沙作业地区的项目收到 500 万美元,占新资金

的最大份额(50%),另拨给西岸 370 万美元(37%)。约旦收到 20 万美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收到 20 万美元,黎巴嫩收到 90 万美元。2000—2001 两年期收到的捐款足以在 2000 年 6 月 30 日拨款给 22 个项目。报告所述期内,收到用于和平执行方案和 2000—2001 年项目的新的资金共为 1 810 万美元,与前次报告期相比,增加了约 1 030 万美元,或增加了 130%以上。前次报告期内工程处收到用于和平执行方案的资金总共是 780 万美元。资金增加扭转了工程处前几年和平执行方案捐款不断下降的趋势,使捐款提高到 1966/1997 资金数额的 2/3 左右。但是,如果工程处要实现为 2000 年和 2001 年分别筹满预算的 5 930 万美元和 6 500 万美元,则需要进一步加强资金筹措。

G. 黎巴嫩呼吁

81. **目标.** 本报告所述期内黎巴嫩境内巴勒斯坦难民社区的社会经济条件没有显著的改善(见第六章)。该国家的社会经济形势仍然不振,加上这些难民无法充分进入就业市场或获得公共保健服务,加深了他们的绝望和痛苦。在黎巴嫩登记的 370 000 多名巴勒斯坦难民中,大多数仍然面临着悲惨的生活条件,几乎完全依靠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本服务。工程处于 1997 年 7 月发出黎巴嫩特别紧急呼吁,寻求 1 100 万美元额外捐助,支助必不可少的保健、教育以及救济和社会服务活动,以缓解因工程处经常预算的资源不足引起的财务压力。

82. **实施.** 在报告所述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建造完成 1 所高中和 1 个计算机室,购置了新教程需要的课本。工程处还能够支付巴勒斯坦红新月会医院 1 223 名病人 3 665 个住院日的医疗服务费用。建造住房和重建一个保健中心及在锡卜林培训中心的若干项目——开设新的计算机课程,改进设备和开设短期职业培训课程——继续进行。尽管已经购置固体垃圾收集和处置系统机械化的大多数必要设备,但仍须等待其余设备和支付新设备运转所需的费用。

83. **资金筹措状况.** 到 1998 年 6 月 30 日,八个国家和一个政府间组织对呼吁作出了积极的回应,认捐总额为 930 万美元。到 2000 年 6 月底,工程处收到该

数额中的 920 万美元，并支用了 880 万美元。报告所述期内的现金开支达 240 万美元。在认捐的总额中，460 万美元，或 48%，用于保健部门，包括住院援助、购置医疗用品、建造保健中心和固体垃圾收集和处置设备；380 万美元是为教育部门的项目认捐的，包括两所高中的建造、设备和运作费用，以及在锡卜林培训中心开设新的培训课程；90 万美元用于住房修复。另外从呼吁捐款获得的 10 万美元利息贷记在呼吁账户，用于教育部门置办新课程需要的教科书。未付款额用于住房修复项目，预期在 2000 年底之前收到。

第三章

财务事项

A. 基金结构

84. **结构**。1999 年 7 月 1 日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收到下列项目的捐款并支出了费用：

- (a) 经常预算；
- (b) 项目预算，包括：
 - (一) 和平执行方案；和
 - (二) 黎巴嫩呼吁；

85. **经常预算**支付近东救济工程处方案中的所有经常性费用，其中包括教育、保健和救济及社会服务方案，和所有支助职能。

86. 和平执行方案涉及自 1993 年以来由近东救济工程处现行倡议下供资的项目活动，以改善基础设施，提高全工程处难民社区的生活条件。

87. 黎巴嫩呼吁支付紧急业务需要的费用，它是为响应 1997 年 7 月近东救济工程处提出的在 1997-1998 年期间增加援助的呼吁而筹措的以帮助减轻在黎巴嫩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面临的悲惨的社会经济状况。

B. 预算、收入和支出

88.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某些组织特点对其财务状况影响特别大，例如：工程处通过其自身的设施和工作

人员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直接服务的作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服务具有公营部门的性质，包括向所有符合工程处制定的巴勒斯坦难民定义的人提供服务；由于难民人口自然增长、接受援助的人数逐步增加；工程处得不到公营部门本身所能得到的收入，例如征税或借贷，也没有分摊捐款制度，工程处的收入因此必须依赖自愿捐款。

89. **编制预算**。近东救济工程处每两年编制一次预算，而工程处的业务则是按年度筹资的。2000-2001 两年期预算是以方案为基础的新格式。实质上，预算的结构是基于方案支出，而不象过去基于项目支出。新的格式有以下特点：它源自方案方案和次级方案一级规定目标、目的、活动、战略和指标的一个工作方案；它以方案为基础说明工程处所需资金的理由；它旨在表明执行方案活动的全部费用，包括所需的各种资源；它反映工程处所需全部资金，包括整个经常预算和项目，这些项目近年来占工程处的收入和支出越来越大的比例。为了监督执行情况，加强对定期预算执行情况的定期审查，包括方案管理员关于实现预算目标和方案目的的进度报告。

90. **经常预算**。近东救济工程处 1999 年经常预算总额为 3.528 亿美元，其中 3.221 亿美元为现金部分，3 070 万美元为实物部分，主要是对特别困难情况以及营养和补充营养餐方案的捐助。2000 年经常预算总额为 3.009 亿美元，其中 2.804 亿美元为现金部分，2 050 万美元为实物部分(见附件一表 9)。

91. **项目预算**。近东救济工程处 2000 年项目预算为 5 930 万美元。

92. **收入和资金来源**。近东救济工程处 1999 年收到的现金和实物收入共计 3.090 亿美元，其中 2.880 亿美元用于经常预算，2 100 万美元用于项目。在总收入中，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自愿捐款达 2.921 亿美元，占总收入的 94.5% (见附件一表 10)。在这些收入中，大部分是现金，但有 2 630 万美元是实物，主要是捐赠的食品。联合国其他机构提供了 1 300 万美元(占总收入的 4%)，用于支付人事费，包括联合

国秘书处为 92 个国际员额提供资金（经大会核准，这个数目增加到 98 个员额，于 2000 年 1 月 1 日生效），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提供帮助为教育和保健方案配备人员。另外 390 万美元（总收入的 1%）来自其他各种来源。

93. **支出和财务结算**. 近东救济工程处 1999 年的支出总额为 2.856 亿美元，其中 2.732 亿美元用于经常预算，1 240 万美元用于项目。工程处 1999 年经常预算现金部分出现 320 万美元的盈余，是实际现金支出 2.575 亿美元和实际现金收入 2.607 亿美元（2.598 亿美元的捐助者捐款和 90 万美元其他收入）的差额。不过，1999 年结束时，在把支出与大会核准的现金经常预算 3.221 亿美元作比较后，工程处的赤字为 6.140 万美元。

94. **解雇偿金**. 2000—2001 年经常预算没有列入在近东救济工程处最终解散时支付当地工作人员的解雇偿金，这是因为工程处前几年无法为此规定筹得资金。目前估计，工程处的这项或有债务大约为 1.446 亿美元。

C. 预算外活动

95. **和平执行方案**. 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和平执行方案帐户结余 2 340 万美元，这是自方案开始以来，实际收入 2.104 亿美元和实际支出 1.87 亿美元之间的差额。和平执行方案的认捐和捐款总额达 2.28 亿美元，其中 1 760 万美元还未收到。给和平执行方案的所有捐款都指定用于将在不同时期进行的特定项目活动。

96. **黎巴嫩呼吁**. 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黎巴嫩呼吁帐户的结余为 200 万美元，这是自 1997 年 7 月发起呼吁以来收到的实际捐款与到 1999 年 12 月底的支出之间的差额。黎巴嫩呼吁的所有捐款指定用于将在不同期间进行的特定项目活动。

D. 财务现状

97. **概述**. 在本报告所述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面临严重的财务状况，其特点是经常预算的资金严重

短缺，周转资金和现金储备枯竭，而且某些项目的帐户出现累积赤字。结构性赤字依然是个问题，它意味着收入无法跟上难民人口的自然增长和通货膨胀率。不过，通过捐款者特别追加捐款与工程处稳健的财务管理相结合，包括坚持执行紧缩开支和削减费用措施，到 1999 年年底，近东救济工程处减少赤字的工作已有所进展。其他行政措施，包括从 1999 年 9 月起为地区工作人员订立新的合同，也将有助于进一步减少费用。不过，到 2000 年底可能出现预算赤字，除非在这一年得到额外捐款。短期而言，工程处在 2000 年面临的一个紧迫问题是周转危机（见第 99 段）。这个问题如不解决，到 2000 年年底将使工程处的各项业务中断。

98. **1999 年的紧缩开支和削减费用措施**. 1999 年一开始，近东救济工程处就出现周转资金枯竭，现金储备数额不足，而且总收入无望大幅度增加。由于 1999 年的预期现金收入远低于当年 3.221 亿美元的经常预算，工程处不得不继续推行先前实施的紧缩开支措施，包括 1997 年 8 月宣布的那些措施。其他一些因素也使预期的现金支出有所减少，例如人为地提高空缺率，在全面冻结征聘的情况下推迟征聘国际和当地工作人员；实现以前和正在推行的结构调整措施的效益，主要是对地区工作人员适用新的薪资表和减少国际工作人员；以及由于实行更严格的财务管制而不动用某些预算项目。2000—2001 年预算预期恢复由于紧缩措施而被取消的一些活动。

99. **周转资金**. 周转资金是日历年的经常预算中，资产与负债之间的差额。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周转资金为 1 040 万美元。不过，1 450 万美元指定用于采购基本商品，因此现金预算中的实际周转资金为负差 410 万美元。这个周转资金的数额远远低于月平均支出的最适宜数额，即大约 2 500 万美元，其中 1 700 万预算外活动美元用于薪金。在本报告所述期内，由于财务状况一直很糟，工程处在补充周转资金方面无法取得任何进展。不过，为了增加其周转资金，工程处在 2000—2001 年预算中每年列入 700 万美元。

100. **现金状况.** 工程处的现金流动状况仍然严重。1999年12月, 21 000名工作人员的薪金是由一个主要捐助者从其2000年认捐款中预付1 200万美元才支付的。前几年中资金经常短缺的状况严重影响了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现金状况, 即工程处银行帐户中随时能够用来履行基本义务的现金数额。1999年12月31日, 所有帐户尚未缴付的认捐款共计3 690万美元, 其中1 270万美元属于经常预算, 2 420万美元属于项目。此外,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仍未偿付对增值税和相关费用的付款, 这些付款单是利息收入就使工程处每年失去100万美元。这些因素进一步削弱了工程处的现金状况, 使它在财政年度结束时更难按时支付承付的款项。在2000年年中, 工程处面对着在未来几个月可能出现严重的现金短缺的情况。2000年的现金流动预测表明, 工程处到年底将有5 220万美元的现金短缺。主要促成因素有:

(a)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所欠增值税1 890万美元和港口费430万美元(截至1999年6月30日累积总额);

(b) 从普通基金中为欧洲加沙医院支出1 150万美元;

(c) 工程处总部从维也纳搬迁的支出520万美元, 资金尚无着落。

101. **2000年年中的财务状况.** 最新的收支概算表明, 1999年工程处的现金经常预算到年底将有3 040万美元的赤字。在经常方案内的预期现金支出为2.804亿美元, 而预期资金收入为2.5亿美元。工程处的现金状况仍然极度脆弱, 迫使工程处不得不量入为出, 勉强应付。周转资金实际上是不存在的, 其结果是预期收支的任何变化都会使工程处受到影响。现正在寻求额外捐款以弥补预期收支之间的差别, 克服拮据的现金状况和补充工程处的周转资金。

102. **货币波动.** 美元对欧洲货币和日元继续升值使工程处蒙受汇率损失。工程处有大约85%的支出是用美元支付, 但收入中美元只占所收到的货币的40%。

由于资源和周转资金不足, 限制了工程处以套期减轻这些汇率损失的能力。

103. **制度改革.** 作为管理改革的一部分, 工程处展开一个项目, 更换其财务管理和薪金制度。一旦这两个制度实行起来, 就会提高所需的管理和捐助者资料的透明度和及时性。

第四章

法律事项

A. 工程处工作人员

104. **工作人员被逮捕和拘留的情况.** 整个作业地区内近东救济工程处被逮捕和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从上个报告期的73名减至本报告期的55名(见附件一表11)。虽然大多数工作人员在短期拘留后未经起诉或审讯就被释放, 但在本报告期快结束时仍被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截至2000年6月30日为11名。在加沙地带, 总共有26名工作人员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逮捕和拘留, 而上个报告期内有40名。拘留的时间大多数较短。在本报告期快结束时, 仍有五名工作人员被拘留着, 其中一人因刑事指控定罪并被判七年徒刑, 两人自1996年以来未经起诉继续受到拘留。在西岸,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逮捕和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从上个报告期的六名减至本报告期的三名。截至2000年6月30日, 其中无一人仍被拘留着。以色列当局在西岸逮捕和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从上个报告期的十名减少至本报告期的五名, 截至2000年6月30日, 其中无一人仍被拘留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逮捕和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同上个报告期相比有所减少; 有五名工作人员被逮捕和拘留, 其中二人后来获释。约旦逮捕和拘留了11名工作人员, 而上个报告期为六名。截至2000年6月30日, 仍有1人被拘留着。黎巴嫩逮捕和拘留了五名工作人员(上一报告期为两名), 其中三名后来获释。

105. **对被拘留工作人员的职能保护.** 关于工作人员被捕和被拘留的原因, 有关当局并不总是及时和充分地告诉工程处。在没有充分信息的情况下, 尽管考虑到《联合国宪章》、1946年《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

和近东救济工程处有关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并不总能查明是否涉及工作人员的官方职能。因此,工程处无法充分行使它对被捕和被拘留工作人员进行职能保护的权力。

106. **探望被拘留的工作人员**。如同上个报告期一样,近东救济工程处获准进入加沙地带所有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拘留中心探视被拘留的工作人员。不过,这是经过持续努力和司法部的协助之后,工程处才获得有关拘留工作人员的地点和原因的充分资料。大多数被拘留的工作人员不是被拘留在加沙中央监狱,就是被拘留在特勒哈瓦的预防安全总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未能提供关于西岸工作人员被拘留的地点和原因的资料。不过,在有些情况下,工程处通过非正式渠道查明拘留地点并探望被拘留的工作人员。在西岸,工程处设有遇到多大困难就获取了关于以色列当局拘留工作人员的地点和原因的详情。工程处获准探望当地被以色列当局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拘留的工作人员。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对于工程处工作人员被捕或被拘留的原因,有关当局不向工程处提供资料。工程处也无法查明拘留的地点或作出安排探视被拘留的工作人员。在黎巴嫩,有一名工作人员仍因与工程处活动无关的指控被拘留。工程处已获准探望该被拘留者。

107. **被拘留工作人员的待遇和健康状况**。被拘留工作人员的待遇和健康状况继续令工程处感到关切。加沙的许多被拘留工作人员抱怨牢房拥挤和缺乏专门医生。自1996年以来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拘留而未加起诉的两名工作人员的健康状况仍然令人关注,其中一人患糖尿病,另一人患心脏病。

108. **西岸和加沙工作人员的行动自由**。上几次报告所述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管制出入西岸和加沙地带的程序在本报告期仍在继续执行。下文详细说明了这些程序,包括:管制当地工作人员旅行的许可证制度;检查站管制和搜查工程处车辆;不定期关闭西岸和加沙地带;不定期实行宵禁;以及限制穿越艾伦比大桥的通行。由于这些程序,极大地妨碍而且经常阻止工程处工作人员和车辆的通行,从而打乱了工程处的工作。限制措施主要是对当地的工作人员,而他们

占西岸和加沙地带工程处工作人员总数的99%。对近东救济工程处业务工作的限制影响了工程处以最有效的方式开展活动的的能力,而且这些限制并不总是符合工程处的法律地位及其相关的特权及豁免。在1946年《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的框架内,并参照1967年《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工程处继续向以色列各级当局进行交涉,以期放宽这些限制和便利它的作业。

109. **全面关闭西岸和加沙地带**。作为以色列公定休假日的安全措施,以色列当局在报告期内数次全面关闭西岸和(或)加沙地带,在加沙地带和西岸总共长达七天。在完全关闭期间,禁止包括工程处工作人员在内的持有西岸和加沙地带身份证的巴勒斯坦人离开他们的居住区,而且不经通知就吊销他们的许可证。

110. **西岸的宵禁和内部关闭**。在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当局未在西岸实行宵禁和关闭。针对2000年5月21日在杰里科发生的安全事件,以色列当局对以色列人和外国人宣布杰里科为关闭区。这一关闭持续了四天,使工程处业务受到轻微干扰。一名巴勒斯坦医疗人员前往Aqabat Jabr营地一处诊所时被禁止进入杰里科。

111. **当地工作人员的许可证**。具有当地居住资格的巴勒斯坦人,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人员,在西岸与加沙地带之间的旅行,或从其中任何一个地区进入以色列,继续受到以色列当局实行的许可证制度的限制。因此,继续要求工程处每当当地工作人员需要上述旅行时即为他们申领长期或特殊用途许可证以便履行其职责。以色列当局以未加说明的安全原因为由拒绝了很大部分的工程处工作人员的长期或特殊用途许可证的申请,从而对工程处的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向居住在加沙地带的工程处工作人员发放的长期许可证的数目在2000年年中为36个,1999年年中为37个。向居住在西岸的工程处工作人员发放的长期许可证的数目截至2000年6月3日为275个,1999年年中为274个。自从1997年9月以来,以色列当局发放的许可证明确禁止具有西岸和加沙地带居住资格的工作人员在以色列境内开车。因此,必须获得单独的安全许可证才能允许具有此种居住资格的工程处工作人员在以色列境内驾驶工程处车辆。工程处的最

高层曾抗议这项措施,但以色列当局拒绝取消对发放给全体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的许可证的限制,代之以提议取消对少量许可证的限制,这些许可证依据工程处提供的具有优先次序的名单选定。当禁止工作人员到工作地点上班或因公出差时,禁令的实施造成工作时间的损失和费用的增加。工程处随后提出了一份因其公务必须在耶路撒冷和以色列驾车的工作人员名单。这份名单是在不得已的情况下提出来的,而且它不损害近东救济工程处全体工作人员应能进入以色列履行公务的原则。在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以色列当局批准取消发放给 19 名加沙地带工作人员的许可证的驾车禁令。工程处先前曾获得保证,当局将取消发放给 87 名西岸工作人员的许可证的驾车禁令。应指出,在上一报告期间,虽然提出保证,但以色列当局未采取任何行动取消驾车禁令。允许进入以色列并获准在以色列驾车的工作人员人数远不及工程处业务所需人数。许可证制度恶化和妨碍工程处工作人员的行动自由,造成了不可预测性,并给工程处带来了累赘的行政负担,因此,工程处不得不保持一个额外的行政机构为数百名工作人员申领和更换有效期有限的许可证。

112. **进入耶路撒冷。**近东救济工程处当地工作人员持有的长期许可证绝大部分由具有西岸居住资格的工作人员持有,以使他们能够前往工程处设在耶路撒冷的设施中的工作地点,特别是西岸外地办事处及耶路撒冷地区的 8 所学校和两个保健中心。因此工作人员到耶路撒冷地区的设施,特别是到外地办事处上班受到影响,因为这些地方的三分之二的当地工作人员具有西岸的居住资格。

113. **艾雷兹检查站。**几乎所有的近东救济工程处车辆,每次通过加沙地带与以色列之间的主要过境点艾雷兹检查站从加沙地带出境时,均需继续接受里里外外的搜查。并要求工作人员通过安全检查包括(行李照)X光的搜查程序适用于由国际和当地工作人员驾驶的所有车辆,只有持有外交签证的人员除外;而本报告期内驻守在加沙地带的大约 46 名国际工作人员中,8 人持有外交签证。由以色列平民或有时由以色列国防军成员彻

底搜查车辆。多数上报的事故都是军人进行搜查引起的,为他们一贯比其平民花更多时间进行搜查。工程处于 1996 年 3 月例外同意允许检查从加沙地带出境的国际工作人员驾驶的工程处车辆,作为顾及以色列安全考虑的实用性和临时性措施。工程处继续致力于撤除艾雷兹检查站由以色列有关当局进行搜查的程序,至今未能成功。工程处一直认为,当前这种程序违背了 1947 年《联合国特权与豁免公约》等的规定。进出以色列的所有过境点目前对工程处施行的一切程序早就须加以全面客观地审查。工程处继续努力,向以色列当局交涉根据 1946 年《关于特权及豁免公约》规定的义务。2000 年 2 月启用的要人和国际人士终点站并没有简化或加速搜查程序,继续造成工程处工作人员耗时误事。

114. **艾伦比(侯赛因国王)大桥。**住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国际和当地工作人员在从约旦到达艾伦比(侯赛因国王)大桥时仍然要耽搁很长时间以接受搜查。随近东救济工程处驾驶员一起旅行的具有当地居住资格的过桥工作人员,依靠大桥与终点站之间的公交车辆。在整个报告期内,当局继续限定一周的某些天和一天的某几个小时允许此类工作人员可以从约旦过艾伦比(侯赛因国王)大桥到西岸再过境到加沙地带。关于向以色列大桥管理局缴纳从西岸到约旦的出境税,以色列当局对经常过桥的人数有限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官员实行免税。继续要求所有其他的工作人员在过桥进入约旦时缴税。此外,还要求前往约旦的当地工作人员缴纳附加税,表面上是一种出境许可费,视工作人员的居住地而定,分别交给以色列当局或巴勒斯坦当局。工程处能够用来运送国际工作人员过艾伦比大桥的车辆数仍然受到限制,此外,还要求工程处为不持有特别过境卡的国际工作人员每次过桥要提前 24 小时预先通知。与过去几年不同,以色列当局不再禁止工程处在约旦登记外交牌照的车辆从约旦通过大桥。1999 年 12 月 21、22 和 23 日,以色列当局曾三次要求工程处的外交邮袋在大桥接受 X 光检查。由于这些事件,决定在问题获得圆满解决前暂停邮袋服务。在工程处同以色列外交部进行高层交涉后,邮袋于 12 月 28 日获准正常通过,不需 X 光检查。到目前为止,以色列当局一直没有再要求在大桥以 X 光检查邮袋。

115. **国际司机**. 限制当地工作人员通过艾伦比大桥终点站出入加沙地带和限制去本古里安机场, 继续迫使近东救济工程处雇用额外国际工作人员作为司机以为其加沙总部和作业地区维持有效的邮袋和信使服务。与在当地招聘司机的费用相比, 工程处为如此雇用的 4 名国际司机增加了大量费用。

116. **具有当地居住资格的国际工作人员**. 以色列当局继续拒绝向持有耶路撒冷、西岸或加沙身份证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国际工作人员签发外交或公务签证。此种工作人员在西岸、加沙地带与以色列之间旅行需要持有许可证。工程处进行了反复交涉, 作为原则问题, 所有国际工作人员应获得平等的待遇。

B. 工程处的服务和房地

117. **提供服务的情况**. 鉴于近东救济工程处业务范围广和当地工作人员数目大, 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对工程处的工作人员和车辆的行动施加限制, 继续给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有效地开展活动的的能力带来不利影响。各种制约因素妨碍服务的提供并造成业务工作延误、效率降低和费用增加。对业务工作的影响包括: 延误执行项目并增加开支; 工作人员无法到达其在工程处各所学校、培训中心、保健中心、办事处等工作场所上班; 难民受益人无法前往工程处设施; 加沙的学生无法到西岸培训中心上课; 耽误西岸和加沙地带之间以及在西岸境内的供应品运输; 在西岸和在加沙地带的高级当地工作人员无法因公相互走访。

118. **总部的运作情况**. 设在加沙的近东救济工程处总部的有效运作继续受到以色列与安全有关的措施的不利影响。对于总部的管理和协调职能至关重要的人员和物资的畅通无阻的流动并不总是能够做到的。对工作人员, 包括高级工作人员通过艾雷兹检查站和艾伦比大桥的旅行施加限制, 在这方面造成了特别的困难(见上文第 113 和 114 段)。

119. **货物的进口**. 在得到提前 24 小时的通知和经安全许可检查后, 以色列当局继续允许具有西岸或耶路撒冷居住资格的当地工作人员驾驶工程处卡车进入加沙地带。如去年报道, 以色列当局自 1999 年 4 月 14 日起

卡尼始发站征收加油车过路费。这种做法导致服务的延误和中断。工程处认为, 这种收费实际上是一种税收, 对工程处的业务应予以免征。此外, 以色列当局于 5 月 7 日正式通知工程处, 从 2000 年 6 月 1 日起, 为工程处运送供应品的所有卡车和拖车必须通过卡尔尼检查站而不经艾雷兹。虽然当天没有发生任何改变, 但工程处一再要求澄清即将实施和程序改变, 以色列外交部却没有回应, 问题仍然存在。工程处获悉, 将工程处拖运业务从艾雷兹移往卡尔尼的决定只是延后了, 不久将会恢复。如果此项转移不按以色列当局的条件进行, 则工程处业务将无理地遭受严重影响。提议的程序是以色列单方面为卡尔尼过境点拟订的, 将会造成长时间耽搁, 使工程处在财政困难时刻承担大量额外花费。

120. **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 特别是向申请到加沙地带实现家庭团聚的难民。工程处还答复了来自登记难民和来自全世界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确认难民地位的大批申请。

121. **侵入工程处设施的事件**. 在本报告期间, 未报告发生侵入工程处在西岸房地的事件。在加沙地带, 巴勒斯坦当局人员共侵入七次。工程处就这些事件向巴勒斯坦权力当局提出抗议。在提出抗议时, 工程处提醒巴勒斯坦权力当局对于工程处房地的不可侵犯性负有义务。在约旦、黎巴嫩或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没有发生此类侵入事件的报告。本报告所述期间, 在加沙地带和西岸的工程处房地邻近土地上开始违章建筑。工程处已正式向巴勒斯坦当局抗议, 因为若干这类事件涉及巴勒斯坦当局雇员。

122. **货物的检查**. 报告所述期内没有发生了任何困难的报告。

123. **柴油税**. 工程处就对 1990 年 1 月 1 日或以以后登记的柴油车辆收取费用之事向叙利亚当局提出了正式抗议。工程处认为, 这构成了 1946 年《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含义范围内的直接税。根据该公约规定, 近东救济工程处免除此种税款。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叙利亚当局正在审议此事。

124. **提起诉讼**. 在报告所述期间, 工程处未对工作人员提起任何刑事诉讼和其他诉讼。

125. **法律诉讼的豁免**. 以色列当局仍然拒绝对具有当地居留资格的工作人员给予诉讼豁免资格。如以前所报告, 因履行公务而引起的一起严重交通违法, 一名工作人员受到了起诉。工程处就此事进行交涉, 要求以色列进行干预以撤销诉讼。不过, 对该工作人员的审理继续进行, 2000年7月4日作的判决书宣判该人无罪。近东救济工程处将继续维护履行职责的工作人员的职能豁免, 而要求有关政府代其进行干预。

126. **偿还增值税和其他费用**. 到本报告期间结束时, 对于工程处支付的增值税, 近东救济工程处只收到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非常有限的部分偿还款, 截至2000年6月30日, 未偿还总额为1 890万美元, 在1967年至1994年7月之间, 根据工程处与以色列政府间的1967年《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f)条的规定, 以色列政府偿还运给西岸和加沙地带难民的工程处用品和物资的一切港口和相关费用。根据《奥斯陆协定》于1994和1995年签署各项协议后, 已在西岸和加沙地带一些地区将若干行政职责从以色列政府移交给巴基斯坦当局。以色列政府正式致函工程处说, 它们已停止按照1967年《协定》偿还这些费用, 认为巴基斯坦当局已有权在巴勒斯坦控制的地区内征税, 应承担偿还费用的责任, 针对以色列的来函, 工程处同意暂时负责这笔费用, 但有一项理解, 即预期巴勒斯坦当局随后将以“实物”偿还和提供服务方式支付这笔开支。不过, 能够接纳进口货物由巴勒斯坦控制的设施尚未建立, 所有这种用品和物资继续通过以色列领土境内的港口运送。因此, 自1996年1月起, 工程处一直支付原先由以色列政府支付的运往西岸和加沙地带的用品和物资的一切港口和相关费用(截至2000年6月30日, 工程处总共支付了420万美元)。巴勒斯坦当局通知工程处说, 它没有责任向工程处退还在以色列控制和管辖地区征收的港口和相关费用。工程处根据《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的有关规定, 同以色列政府重新交涉了这个问题。问题的各个方面

都在进行审查。在约旦, 工程处要求当局偿还它支付的营业税。对于因至今未收到应得偿还而造成当前的财务负担, 工程处已向约旦外交部正式表示关注。

C. 对各国政府提出的索赔

127. 近东救济工程处感到遗憾, 它向各国政府提出的各种其他未决的索赔无任何进展。

第五章

约旦

A. 教育

128. **小学和初中教育**. 1999/2000学年期间, 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的192所学校招收了139 803名六年制小学和四年制初中学生, 与上个学年相比减少了1 411名学生(1%)。入学人数下降有几个因素: 难民家庭从约旦迁往西岸和加沙地带; 难民学生从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转至一些难民营附近新建的政府学校; 政府学校学时较短(每周5天, 而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则为6天)以及政府学校以单班制为主。

129. **教育基础设施**.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校舍中约92.7%仍实行两班制教学, 其中22.4%的学校校舍是租用的大楼, 教室面积小, 状况不能令人满意。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的许多学校校舍物质条件差, 仍使工程处感到忧虑, 该处正努力为难民学生提供令人满意的学习环境。工程处在外地租用的103所校舍中有24所大楼状况不能令人满意, 占总数的23.3%。依靠项目资金, 建造两所校舍的工作已经完成, 以取代工程处在伊尔比德的五处不能令人满意的校舍。利用项目资金, 在阿曼培训中心建造两排厕所、两个蓄水池和一个计算机室的工程已经完工。工程处继续设法筹集资金, 以取代在瓦迪赖扬的两处租用校舍, 并在学校修建和装备计算机教室, 以符合约旦关于10年级计算机教学课程的要求。尽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收到了慷慨的捐助, 但90%的10年级学生仍然不得不使用设备不足的计算机教室。

130. **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项目继续为学习困难的学生提供进入小学主流教学的机会。约有 32 名聋哑学生和 6 名盲童参加了 12 所学校的主流学习。1999/2000 学年中, 约有 650 名成绩差学生和慢进度学生进入 9 个慢进度教学中心, 另有 814 名学生进入 23 个补习班。需要捐助者提供更多资金才能使这些方案继续开办下去。

131. **职业和技术培训**. 1999/2000 学年期间, 在安曼和瓦迪塞尔培训中心开设的 16 个手工艺班和 12 个技术/半专业培训班共招收了 1 228 名学员, 其中包括 474 名妇女。1999 年 7 月, 在约旦拜勒加应用大学主持的社区学院会考中, 技术/半专业学员保持了优异的成绩, 安曼中心和瓦迪塞尔中心的及格率分别达到了 93.5% 和 84%, 而全国相应科目的平均及格率是 61%。

132. **教育学院**. 安曼培训中心的教育学院为 407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师(其中包括 235 名女教师)提供了在职培训, 并为 309 名高中毕业生(其中包括 265 名女生)提供了执教前师资培训。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有 223 名教师于 1999/2000 学年毕业于在职培训方案, 另有 88 名学生毕业于执教前受训方案, 他们都获得了鉴定合格的教育学学士学位。

133. **大学奖学金**. 在 1999/2000 年, 继续发放前几年开始的 164 个奖学金, 其中有 61 个由女生获得。

B. 保健

134. **初级保健**. 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 23 个初级保健设施向在约旦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保健服务, 所有这些设施均提供计划生育服务。其中 21 个设有实验室, 17 个提供非传染病的特殊保健服务, 一个设有放射科和理疗科。14 个设施提供牙科保健服务, 此外还有 3 个流动牙医小组向学校和社区提供口腔保健服务。专科保健服务包括通过每周轮值计划提供的妇产科服务, 经过预先筛选的病人由医务干事介绍转至专科医生, 以便进一步进行评估和管理。在约旦境内的许多难民利用了更易于获得的政府初级保健服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在约旦谷的北绍尔内正建造一所新

的保健中心, 并正扩大伊尔比德保健中心和穆谢里非妇幼保健中心。

135. **二级保健**. 二级保健资助完全通过报销方案提供, 该方案部分支付难民在政府医院急诊治疗的医药费。为了避免怀孕并发症的不良后果, 为了确保那些既无法被政府医院接纳、又花不起私立医院费用的高风险妊娠妇女的安全分娩, 2000 年有限的预算经费几乎增长了一倍。

136. **与约旦政府的合作**. 近东救济工程处与约旦卫生部的长期合作仍然继续, 包括开展了广泛的公共保健活动, 其中包括免疫接种、家庭保健、传染病的监测、保健人力资源的开发、基本药品的质量保证、参加全国小儿麻痹症和麻疹免疫接种宣传活动以及乙型肝炎疫苗的实物捐赠。此外, 近东救济工程处参加了儿童基金会赞助的题为“一代儿童和青年禁烟行动联盟”项目的国家工作小组, 该国所有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均参加了这一项目。

137. **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 工程处与全国人口委员会和约旦计划生育联合会在生育保健活动方面保持密切合作。工程处与法国非政府组织世界医师协会签署了一项协定, 该协会在亚喀巴、巴卡和杰拉什设立了三个初级保健设施, 目的是为难民和非难民人口提供辅助保健服务并延长了工时。工程处还根据与卫生部协调执行的 5 年初级保健机构项目的框架, 与美援署合作。

138. **疾病的爆发**. 2000 年 4 月, 由于吃了被有毒物质污染的面包, 巴卡难民营和附近几个地点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据报, 共有 147 名患者, 其中 122 人是难民营居民。卫生部派出小组进行调查, 并采取了公共卫生措施。所有患者均在政府医院得到诊治和康复, 无人死亡。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39. **难民登记**. 到 2000 年 6 月 30 日, 在约旦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为 1 570 192 人, 比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1 512 742 人的数字高出 3.8%。这一增长率基本符合该国的人口增长率。在

约旦境内的难民仍然是所有作业地区最大的群体，占登记难民总数的 42%。

140. **特别困难情况方案**. 在约旦的难民向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登记的百分比仍然是最低的，即 2.6%，而全工程处的平均比例为 5.5%。百分比较低的原因是在约旦的巴勒斯坦难民和约旦公民一样可以享受某些政府服务，因此生活条件比较好。然而，在 1995-2000 年期间，他们的社会经济地位下降，这反映了该国的普遍情况。在报告所述期间，该国的失业率徘徊在 27% 左右，三分之一的民众生活在贫困线以下。在约旦向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登记的人从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38 858 人增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的 40 841 人。

141. **选择性现金援助**. 2000 年年初，核准拨出 95 413 美元，向符合特殊困难条件或缺乏基本必需品的难民提供直接现金援助。迄今为止已向 324 户家庭提供了总额 52 558 美元的援助。

142. **住房修复**.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用项目资金修复了 18 户家庭的住房。待修名单上还有 321 处住房。

143. **减贫**. 有 51 个特困情况家庭依靠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的财务和技术援助创建了微型企业，他们获得固定收入足以将其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配给名单中除名。此外，在各难民营，有 6 个集体担保的储蓄/信贷方案继续作为社区银行开展业务，贷款给 103 名妇女；为支助大都在服务部门的微型企业发展，最多可提供 1 400 美元的贷款。胡森难民营的集体担保贷款计划向 12 名使用长期栽培办法种植蔬菜的妇女提供了贷款。在 1999 年年中，近东救济工程处与约旦银行签署了一份贷款协议，以管理创收方案。共有 58 个各部门（小型企业、农业和服务业）的新项目获准贷款。贷款额从 700 美元到 10 000 美元不等。已向 36 个项目提供资金，共计 192 357 美元。

144. **妇女参与发展**. 约旦境内的所有 21 个妇女方案中心均由当地的难民妇女委员会管理，各有自己的章程和细则。开展的活动包括创收、技能培训、

文化和提高认识方案。规划和执行这些方案都是为了满足当地妇女的需要，确保她们的积极参与和支持。例如：

(a) 由西班牙的一个非政府组织在巴卡方案中心举办的营养培训项目有 500 名妇女参加；

(b) 与儿童基金会合作，在全国范围执行了一项指导如何为人父母的项目，有 700 名家长（有父有母）接受了知识、信息和技能的培训；

(c) 在所有妇女中心均提供托儿和幼儿园服务；

(d) 有四个妇女中心（在安曼新营、亚喀巴、侯赛因山和扎尔卡）获得了持续的资源，从而在财务上已经独立。设在安曼新营和侯赛因山的两个法律咨询处继续为妇女提供辅导和咨询。它们还举办了宣传法律知识的学习班，并与关注虐待妇女和儿童问题的非政府组织建立了巩固的网络关系。

145. **社区康复活动**. 在评价了社区康复方案后，通过了一项建议，在杰拉什营试办一个的、以社区为基础的康复项目。该项目得到了瑞典的一个非政府组织和巴勒斯坦的一个非政府组织提供的技术和财务援助，目的是在他们自己的生活环境中协助具有特殊需要的人，运用当地资源和强有力的转诊制度。社区康复方案高级协调委员会、近东救济工程处和意大利的一个非政府组织在扎尔卡难民营设立了一个新的社区康复方案。该方案模仿杰拉什的试办方案，是近东救济工程处援助的第 10 个社区康复方案。与瑞典的一个非政府组织协调，正在研究如何对社区康复方案志愿工作者、委员会成员和近东救济工程处雇员提供以社区为基础的康复培训。

146. **沃加斯大院**. 1998 年，一个综合服务大院落成，已取代在约旦河谷沃加斯地区零散的设施，并成为综合统一提供服务的一个示范。在这个大院开展的活动包括综合保健服务、对妇女开展的活动和技能培、儿童保育以及为身体和智力残缺的人设立的方案。基于沃加斯的经验，一些可能的捐助者对在其它地方赞助修建同样的大院表示了兴趣。300 多名妇女

利用方案中心，100多名儿童在学前班注册入学。社区康复中心方案除视力损害外，可诊治所有其它残疾状况。15名志愿康复工作者接受了密集型专业培训，使他们能提供最佳协助。因此，多样化的服务包括了学校培训、物理治疗、语言培训、残疾人个人或集体纳入学校主流、娱乐活动、职业安置、为健全儿童和残疾儿童开办夏令营和冬令营、提高认识学习班和家访。就利用约旦河谷有限的资源而言，该大院在短时间内能达到高水平的业绩堪称模范。

第六章

黎巴嫩

A. 教育

147. **小学和初中教育**. 在1999/2000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黎巴嫩的71所高中以下学校招收了39457名六年制小学和三年制初中学生。入学人数仅比上年增加了12名。增长较少的原因可能是一些巴勒斯坦难民家庭已搬出黎巴嫩。在1999年7月举行的初中三年级学生的布雷维特年度考试中，工程处学生的平均及格率达到54%，相比之下，政府学校的及格率为44%。

148. **高中教育**. 黎巴嫩仍是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人数有限的高中教育的唯一作业地区，以解决巴勒斯坦难民上政府学校受限制以及私立学校费用太高的问题。共有三所高中，即在布尔季·巴拉杰涅的加利利中学、在艾因-希勒沃的比桑中学和在拉希迪赫的阿克萨中学。加利利中学招收了608名10、11和12年级学生，比桑中学招收了644名10、11和12年级学生。阿克萨中学招收了444名10、11和12年级学生。加利利中学和比桑中学在官方组织的普通高中考试的及格率为84%。与私立和公立学校的平均成绩（60%）相比，这个结果堪称优秀。

149. **教育基础设施**. 由于有项目资金供资，修建四所校舍的工程已经完工，其中两所在黎巴嫩中部地区，两所在赛伊达地区的艾因-希勒沃难民营。在黎巴嫩中部的两所校舍将招收高中学生和初中的女生。

在赛伊达和蒂尔地区的新建校舍可使工程处避免实行三班制，并改进学校的教育环境。取代另外一所破烂不堪的校舍（在蒂尔地区布斯的尼姆林）和在拉希迪赫难民营的一所高中的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在黎巴嫩，很高比例（39.2%）的学校租用的校舍不能令人满意。租用校舍的教室狭小，造成占用率较低（39.5%），但仍很拥挤。工程处仍很担心，上个报告期间颁布的租金法如果完全适用于近东救济工程处，可能涉及经费问题，有可能导致工程处支付的租金，特别是学校的租金大幅度增加。由于不准工程处以工程处修建的学校取代难民营外的租用校舍，教育方案只能继续努力寻找合适的标准房舍。

150. **职业和技术教育**. 锡卜林培训中心设有13个手艺班和7个技术/半专业培训班，为619名学员（包括125名妇女）提供职业和技术培训。

151. **执教前师资培训**. 在锡卜林培训中心入学总人数为103名学生，其中75名为妇女。通过学习近东救济工程处设计的课程，1999年8月，有52名学生从该课程毕业，所有人都被工程处雇用。

152. **幼儿园**. 由一个捐助者供资的四所法语幼儿园继续开办，1999/2000学年招收了260名儿童。

153. **大学奖学金**. 1999/2000年，继续提供前几年发放的84个奖学金，其中27个由女生获得。

B. 保健

154. **初级保健**. 近东救济工程处仍然是在黎巴嫩登记的373000名难民的保健服务的主要提供者。由于公共保健基础设施仍处于开发阶段，使获得公营部门保健服务的机会受到限制，而且大多数难民没有能力负担得起私人保健服务的高额费用。工程处通过25个初级保健设施提供服务，其中全部都提供计划生育服务，并对糖尿病和高血压提供特殊诊治，其中17个提供牙科诊治，15个设有实验室，4个拥有放射科设施，15个提供心脏病科和妇产科等专科护理。1999年年中，在贝鲁特修建了一所综合医院，并取代了在蒂尔地区拉希迪耶难民营的一个状况不令人满意的保健中心。

155. **二级保健**. 通过与 14 家私立医院和巴勒斯坦红新月会综合医院以及两个精神保健机构订立合同安排, 向在黎巴嫩境内的难民提供住院治疗服务。由于费用不断上涨, 而且难民人口的最低需要与近东救济工程处可利用资源之间的缺口很大, 使得提供足够的住院治疗服务成为作业地区关注的首要问题。由于社会经济条件特别艰难, 黎巴嫩的难民仍然无法执行其他作业地区执行的共同付费制度, 尽管专科的抢救治疗需要共同分担费用。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可以明显看出, 只靠工程处经常预算分配的有限资金, 这种服务难以为继。因此, 工程处已寻求其他省钱办法。在对巴勒斯坦红新月会医院可加利用的保健服务和设施的标准进行了彻底的评估后, 将私人医院的 70 个床位 (占合同床位的 61%) 调换到红新月会医院, 费用降低很多, 从而取得了相当大的费用效益, 患者也较为满意。然而, 由于资金短缺, 维持 1999 年下半年的服务只有靠从其他作业地区或方案调动资金, 以及挪威、加拿大和一个叫作“世界展望国际组织”的非政府组织提供的特别捐款。在争取获得更多的捐款以维持住院治疗计划方面仍存在重要的挑战。在过去几年内, 住院计划主要依靠预算外资源。为此, 近东救济工程处与意大利和加拿大政府在 2000 年 2 月举行了三方会议。这次会议是自 1998 年以来三方进行合作的一部分, 目的是确保可预见和可持续的资金来源, 改善巴勒斯坦难民获得在黎巴嫩的住院治疗的机会, 同时取代反复发出紧急呼吁的做法。三方除其他外在谅解备忘录中商定, 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6 月, 为了保持和改善必不可少的住院服务, 有必要筹集比作业地区经常预算所拨资源更多的资金, 约 440 万美元。三方还商定应优先重视开发有效的保健信息系统, 密切监视医院服务情况, 并在红新月会医院和近东救济工程处之间进行密切的合作, 以便在今后实现成本效率。

156. **与黎巴嫩政府的合作**. 近东救济工程处依照世界卫生组织的区域战略, 参加了在黎巴嫩举行的消灭小儿麻痹症全国免疫日活动, 并使用了儿童基金会捐助的疫苗。工程处和国家结核病控制方案就有关执行

卫生组织直接观察短程治疗战略, 其中包括流行病学监视、管理和后续方面保持了密切的合作。全国地中海贫血病联合会继续为治疗患有这种先天性疾病的难民儿童提供支助。

157. **环境卫生基础设施**. 由于在投标、资金和后勤方面有困难, 在 8 个难民营建造排污、排水和供水系统的项目未能按计划进行。1991 年曾预计建造费为 1 100 万美元。1997 年, 欧洲共同体委员会共认捐了 8 750 000 欧元 (800 万美元), 以便分两个阶段执行这一项目。对这 8 个难民营进行的构想和可行性研究、包括详细的设计、投标文件和技术规格均已完成, 并进行了复查, 建议工程处批准。然而, 工程处无法按原定计划在 1999 年 12 月底之前完成这些项目, 而且还有待于欧盟对工程投标方法以及监督合同作出最后的决定。订正的项目完工日期为 2002 年 12 月。然而, 由于现有资金不足, 无法按照近东救济工程处/欧盟协定, 在所有 8 个难民营全面执行项目, 因此, 工程局为项目的执行制定了优先顺序。在执行将难民营的垃圾收集和处理机械化的项目过程中遇到的作业上的困难已经克服, 从而可以充分利用以荷兰政府的捐款购置的设备。

158. **疾病的爆发**. 1999 年 12 月 20 日至 24 日期间, 在黎巴嫩北部的贝达维难民营爆发了食物中毒事件。据报道, 由于食用了被污染的生肉, 有 92 人食物中毒, 其中 22 人必须住院, 无人死亡。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59. **难民登记**. 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 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为 376 472 人, 比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370 144 人增加了 1.7%。

160. **特别困难情况方案**. 截至 2000 年 6 月底, 向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登记的人数为 40 519 人, 占登记难民人口的 10.7%。由于在黎巴嫩的难民所处社会经济状况十分困难, 家庭无法满足食品和住房的基本需要, 对这一方案的需求持续增长。鉴于延误运送基本商品和购粮现金, 必须调整口粮分配计划。除了其他

5 种基本口粮外，继续只在黎巴嫩分发小扁豆。由于捐助的款项送达时间较晚，在 2000 年第二季度之前无法分发购粮现金。允许在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登记并已辍学的无技术青年男女工人在锡卜林培训中心参加短期职业培训课程。1999 年 8 月，社会工作者将有关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的计算机数据库下载至黎巴嫩作业地区，取得社会情况调查报告的数据的工作结束。从而完成了黎巴嫩作业地区联合登记系统内核心数据库的统一工作。

161. **选择性现金援助**。在 2000 年 1 月至 6 月期间，向 71 个家庭发放了 52 142 美元的现金，以满足医疗、租金和教育方面的紧急需要。

162. **住房修复**。2000 年第一季度，有 1 502 户在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登记的家庭居住的住房仍达不到最低标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尽管存在着经费和其他方面的限制因素，仍利用项目资金修复了可居住 102 人的 19 处住房。由于黎巴嫩当局禁止向蒂尔难民营运送建筑材料，因此必须重新规划修复住房方案。经有关捐助者同意，原指定用于蒂尔地区住房修复的资金被转用至其他地区。为取消对蒂尔地区的禁令，与黎巴嫩当局进行了几次交涉，但均不成功。1999 年 11 月在赛伊达地区也实行了同样的禁令，在与黎巴嫩当局进行了成功谈判后，该禁令已于 1999 年 12 月取消。重新拟订方案造成项目执行上的延迟，使住房条件本来就差的家庭难上加难。

163. **减贫**。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重新规划了各种信贷活动，把创收和提供小额贷款的业务合并为减缓贫穷活动项目下的一个微额供资一揽子方案。重新调整工作包括各种程序和制度、修订利率、银行业务协定、偿还贷款条件和工作人员的配置。发布了新的指导准则和贷款协定，制作了一个小册子以方便大家参加这一方案，并提高公众对难民社区内的信贷服务的认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发放了 79 笔 1500 美元到 15 000 美元数额不等的贷款，创造或保留了 130 个就业机会，总价值为 291 670 美元。继续向处境特别困难的家庭提供软贷款。发放了 23 笔从 3 200 美元到 6 000 美元数额不等的软贷款，其中 50% 至 70%

是作为赠款分发的，其余的则作为收取 7% 服务费的贷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 22 个家庭从配给名册中除名，因为它们的微型企业赚取的收入足以维持经济上的自给自足。

164. **妇女参与发展**。共有 2 938 人参加了妇女委员会在 10 个妇女方案中心的妇女委员会组织的各种技能培训课程和活动。开展技能培训的培训师是由委员会从当地社区挑选的，其工资从各中心赚取的收入中支付。课程及活动是根据社区的需要选择。与近东救济工程处各部门、外聘专家和非政府组织协调开展了各种活动以提高人们对两性平等、保健、法律和社会问题的认识。在贝达维和布尔季·巴拉杰涅中心推出的集体担保贷款方案的进展令人满意，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已推广至萨伯拉和纳赫尔·巴里德两地。截至 2000 年 6 月，成立了由 110 名妇女组成的 22 个集体，用各中心的收入共投资 7 500 美元。1999 年在布尔季·哈冒德修建了一个娱乐中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继续保持和加强了与当地非政府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和工作协调。

165. **社区康复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拟订非政府组织论坛的细则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向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残疾难民提供服务。近东救济工程处作为论坛的成员之一，与其他成员密切合作制订和采用了一种统一转诊制度，以精简康复服务，提供假肢装置并通过驻家服务扩展业务。与挪威的一个非政府组织缔结了一项协定，以分担费用的方式向残疾人提供假肢。西班牙的一个非政府组织与近东救济工程处协调在北黎巴嫩和贝卡地区执行了一个项目。在这个项目下，对近东救济工程处和社区康复中心工作人员进行了培训，改善了在纳赫尔·巴里德难民营旧的康复中心的状况，并将康复辅助以及上门安装服务扩大到残疾人。纳赫尔·巴里德中心与一个瑞典康复小组保持了密切的联系，以便向在整个北黎巴嫩地区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以社区为基础的康复服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艾因·希尔维赫执行的一项把具有视力障碍的儿童纳入主流教育的项目获得了进展。该地项目的成功促使挪威的一个非政府组织与近东救济工程处

和纳比尔·巴德兰协会协调，在蒂尔地区赞助一个同样的项目。正在进行准备，以便在 2000-2001 学年开始执行这一项目。作为支助和促进以社区为基础的康复服务方案的一部分，近东救济工程处向纳比尔·巴德兰协会和蒂尔地区的舒尔社区康复中心提供了财政支助。由于某些难民营没有足够的、以社区为基础的康复服务，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赞助 54 名残疾儿童到专科机构进行康复。

166. **青年活动**。纳赫尔·巴里德难民营的第一个青年活动中心已经开办。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为 2 364 人组织了文娱体育和教育活动。该中心由一当地委员会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和英国的一个非政府组织监督下进行管理。大部分运作费用由该中心的会费和创收活动的收入支付。

第七章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A. 教育

167. **小学和初中教育**。1999/2000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 110 所学校招收了 64 437 名六年制小学和三年制初中的学生。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学校，1999/2000 学年入学人数比上年减少了 417 名学生(0.64%)。110 所工程处管理的学校中有大约 93.6%的学校实行两班制教学，8.6%的学校设在很差的租用校舍里。近东救济工程处学生在 1999 年年中政府举办的初三年度汇考中及格率很高(93.6%)，可以部分归因于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叙利亚采用的监控制度。这项制度的基础是对学生的弱点进行连续不断的评价和诊断，同时在学习年中开展补课工作。

168. **教育基础设施**。阿勒颇的 Zeeb 学校已经建成。拉塔基亚 Kharrieyeh 的另一所学校正在建筑。工程处学校校舍约有 93.6%实行两班制。教室的平均占有率为每间 44 个学生。

169. **职业和技术培训**。大马士革培训中心招收了 782 名学员，其中 169 人为妇女，157 男学员住校。学员参加 13 个手艺班和 7 个技术/半专业班的培训。在近东救济工程处作出很大努力后，叙利亚政府批准承认 1999/2000 学年的培训中心颁发的文凭和先前所发的全部文凭。新开了两门课程，阿拉伯语和民族文化。先前毕业的学生要使自己的毕业证得到承认就必须参加这两门课的考试。这是一项重大成就，会增加大马士革培训中心毕业生的就业机会。

170. **大学奖学金**。1999/2000 年度，有 172 名领取奖学金——其中有 61 名女生——继续进行前几年开始的学习。

B. 保健

171. **初级保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通过工程处的 23 个保健中心网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保健服务，所有的中心都提供综合医疗服务，包括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以及糖尿病和高血压的专科护理。在这些设施中，19 个设有实验室，12 个提供牙科服务，并通过一个流动牙科小组辅助向学校提供口腔保健服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汗达农难民营和穆罕瑞卜新保健中心的建造工作进展很顺利。大马士革城联盟保健中心重大设备更新换代工作也已经完成。

172. **二级保健**。住院治疗服务通过与八家私立医院订立合同提供，费率以政府最低费率为准。由于 1999 年不可能增加拨款维持基本的住院服务，仍然执行严格控制转诊和住院时间的措施，并将部分床位从私营部门的医院调配到费用较便宜的非政府组织医院。从 2000 年起增加了预算经费，以缓解这一情况。

173. **与叙利亚政府的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与叙利亚卫生部继续进行长期合作和协调，特别是在疾病监控和预防小儿麻痹症的全国免疫运动等领域。卫生部继续通过实物捐赠满足工程处对乙型肝炎疫苗的需求。与全国结核病方案保持合作，根据卫生组织直接观察短期战略协调疾病的监控活动。患有地中海贫血

病的难民儿童继续通过全国地中海贫血病控制方案接受治疗。

174. **环境卫生基础设施**. 由欧洲共同体人道主义组织(欧共体人道组织)资助, 将汗达农难民营与附近市镇主要污水系统连接的工程已于 2000 年 3 月竣工。由瑞士提供特别资金, 订立一项合同, 要对 Khan Eshieh 难民营的污水排水和 Khan Eshieh 与汗达农难民营的供水进行详细的可行性研究。当地市政当局实施了一项重大工程, 对从 Khan Eshieh 难民营旁边流过的阿沃季河两岸进行清理和保护。此项工程延伸到 Khan Eshieh 难民营的部分无法施工, 因为施工就要拆除一些住房, 提供其他住处。

175. **疾病爆发**. 2000 年 1 至 2 月期间, 由于邻近市镇下水道系统不通, 沙蝇大量聚集, 阿勒颇附近的 Ein-el-Tal 居民区爆发了一场影响皮肤的利什曼病。与当地市镇当局合作, 近东救济工程处实行了必要的公共卫生措施, 包括增加垃圾收集和杀虫剂喷洒频率, 抑制了这场疾病。据报, 巴勒斯坦难民有 97 人感染此病, 全都得到了卫生部的治疗。目前利什曼病仍在该地区流行。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76. **难民登记**. 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为 383 199 人, 比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374 521 人增加 2.3%。这一增长率反映了人口的自然增长。2000 年上半年, 可能是由于和平进程有所进展, 寻求更新登记资料的难民人数显著增加。

177. **特殊困难**. 特困情况人数增加了 6.8%, 由 1999 年 6 月的 24 891 人增至 2000 年 6 月的 26 594 人。今年用于特困情况家庭现金补贴资金和一些食品迟不到, 这反过来又常常延迟分配过程。如在其他作业地区一样, 社会工作者继续超负荷工作, 平均工作量达到了 320 件, 大大超过建议的每人 250 件的标准。

178. **选择性现金援助**. 1999 年下半年, 选择性现金援助方案因缺乏资金而冻结, 因而使许多一贫如洗的

难民家庭在紧急情况下求告无门。2000 年再次编列了为数有限的 76 000 美元预算拨款, 因此在作业地区可以帮助大约 250 户最贫困的特困情况家庭, 但无法满足此类援助的需要。

179. **住房修复**. 1999 年住房修复方案在普通基金下没有预算, 因而对该方案产生了不良影响。报告所述期间内从项目资金的节余中重新编列了 121 000 美元, 拨给住房修复。所以, 有 29 所住房用这笔经费来修复; 在大马士革中区和南区, 有 21 所住房在重建, 8 所在修缮; 估计有 76 所住房在等待立即修复。自助为主的修复工作也在进行。

180. **减贫**. 目前正在审议新的指导方针, 以改变目前的方案程序、方法和术语, 制定明确的政策和目标。这一新方法旨在引导方案走向自立。设立了 18 个新的个别项目, 从而使自方案开办以来的项目总数达到了 144 个。创收方案 80 000 美元的捐款用于资助至 2000 年 2 月为 232 个用户制定的 52 项集体担保放款计划。自 1994 年以来在此种计划下建立的集体总数达到了 116 个, 计 1 023 个用户。这些集体提供多用途贷款, 不只限于经商。创收方案对每笔贷款收取 2.5% 的行政管理费。截至 2000 年 5 月 1 日, 这一百分比已提高到 5%。

181. **妇女参与发展**. 妇女方案中心继续在赋予妇女权力和社区发展中发挥重要积极作用。与儿童基金会合作, 在各个妇女方案中心开办了一系列妇女权利、婚姻问题和子女教育问题讲习班, 由当地社区人员参加。这些讲习班旨在提高对儿童权利、妇女权利、两性平等及其他社会和法律问题的认识。有 22 名妇女代表各管理委员会参加了儿童基金会举办的“参与发展技术”讲习班。至 2000 年 1 月又设立了 5 个社区发展社会工作者职位, 使其总数达到了 10 个。之所以能这样, 是因为救济和社会服务部实行了 5 年计划, 要求到 1999 年底取消所有妇女方案监督员和缝纫指导员的职位。社会工作者接受培训, 学习如何把发展中心开办的课程与社区需要联系起来, 如何发挥管理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的作用, 以实现各中心行政与财务自立。在大马士革也为代表九个中心的 70 名妇女

举办了类似的培训。为了提高妇女方案中心幼儿园办学质量、密切近东救济工程处与拯救儿童基金非政府组织的区域合作，开办了一个讲习班，以便弄清父母、儿童和幼儿园督导员的需要和改进现行学前教育的办法。开展了卫生教育，举办了巴勒斯坦遗产文化讨论会。各个妇女方案中心开办的讨论会也涉及了儿童权利，特别强调了健康儿童养育方法和如何处理儿童的特殊心理问题。举办了一个交流技巧讲习班，以加强与幼儿园家长之间的关系。共有 1 800 位男子和妇女从计算机文字处理、打字、缝纫、刺绣、理发、识字、英语、增氧健身法和陶器制作等多种多样的学习班中结业。

182. **社区康复活动**。与意大利一个非政府组织和大马士革一位国际捐助者合作，商定把哈马和德拉两地的志愿人员转为社区康复工作者。共有 150 名 7 至 13 岁的孤儿和残疾儿童参加了在塔尔图斯的夏令营。社区康复中心继续组办刺绣和手工艺展览，进行宣传和筹资。为社区康复中心志愿工作人员和社会工作者提供了“项目设计与筹资”、社区康复中心管理、协同工作、创收项目、聋哑残疾、大脑麻痹、精神疾病和早期诊治等培训班。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参加了在埃及举办的“社区康复”特殊培训，并且在本年度里进行访问，以审查社区康复中心在这方面的活动。这些访问还包括评估社区康复中心参加人数、难民营各种残疾患者的人数及社区康复中心与家访所提供的服务。作为提高社区认识的手段，还印制了题为《为了你孩子的幸福》小册子，在 3 个难民营中挨家挨户分发。这些小册子介绍了各种听力和视力损害及其发现和预防办法。

第八章

西岸

A. 教育

183. **小学和初中教育**。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西岸开办了 96 所学校，36 所男校，45 所女校和 15 所男女合校。这些学校招收了 53 834 名学生，43.3% 为男生，56.7%

为女生。1999/2000 学年入学人数比 1998/1999 学年增加 3.6%。

184. **教育基础设施**。依靠项目资金，近东救济工程处动工兴建六所学校以取代不能令人满意的校舍。其中贝特苏里克、舒费特和希伯伦三所已经完工，拉马拉、阿布迪斯和努尔沙姆斯的三所正在建。还建成了八个教室和两个特别教室——科学实验室和职业教育教室；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的两个教室和另外 6 个教室正在建筑。近东救济工程处为建校选择适当校址仍然有困难，在耶路撒冷尤其困难。工程处在西岸的学校相当多的是租用不能令人满意校舍 (19.3%) 或位于难民营之外或位于偏僻地区，所以教室的平均占用率 (38.2 名学生) 在所有作业地区中倒数第一。难民营中的学校仍然人满为患。

185. **职业和技术培训**。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西岸的三个职业和技术培训中心——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拉马拉男子培训中心和卡兰迪亚培训中心——在 1999/2000 学年内招收了 1 187 名学员，其中 519 人为妇女。三个中心开设 16 个手艺班和 20 个技术/半专业班。在高等教育部举办的 1999 年综合考试中，近东救济工程处毕业学员的及格率为 80.6%，而西岸各院校的及格率则为 63.95%。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在卡兰迪亚培训中心举办了 5 个为期 6 至 40 周不等的短训班，对 111 名学员进行了铝制品制造、希伯来语、计算机技能、计算机辅助设计 (AUTO-CAD) 和视窗网络 (NT) 安装培训。

186. **教育学院**。拉马拉培训中心和男子培训中心的两所教育学院招收了 562 名学生，其中 375 人为女生，参加高中后 4 年制执教前师资培训课程的学习。1999 年 7 月，共有 109 名学生毕业于教育学院，其中包括 76 名女生。由于行动限制使教师不能参训和由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尚未采用在职培训课程将其教师升级到初级大学学位，工程处决定不在西岸教育学院举办在职培训班。

187. **大学奖学金**。1999/2000 年，继续发放上几年延续下来的 106 个奖学金，其中 59 个被妇女获得。

188. **业务限制**. 由于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实行种种限制,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方案继续受到干扰。这些限制影响行动自由, 尽管程度低于上个报告所述期间。好几次由于关闭出入境而使工程处学员、教师和其他教育工作者不能抵达工作或培训地点。由于师资短缺, 严重打乱了教育方案。持有西岸身份证的工作人员偶尔也遇到麻烦, 难以抵达设在耶路撒冷的八所工程处学校, 特别是在内部关闭时期。不过, 打乱的程度还没严重到需要延长学年。

B. 保健

189. **初级保健**. 工程处通过其 34 个初级保健设施组成的网络向在西岸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综合性的初级保健, 所有设施均提供计划生育服务以及糖尿病和高血压的专科护理, 此外还提供种类齐全的防治医疗服务。34 个设施中, 25 个设有实验室, 20 个提供牙科诊治, 并有一个流动牙科小组提供社区口腔保健服务。6 个中心配有放射设备, 6 个中心提供理疗服务。还有些计划正在实施, 要用项目资金建造新的保健中心, 以取代 Dheisheh 和拜拉泰难民营令人不满意的房舍。

190. **国家一级合作**. 工程处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卫生部所建的各个全国保健委员会中, 包括免疫、初级保健、生殖保健、布鲁氏菌病监控、结核病防治和卫生教育扩大方案中均有代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人员参加了工程处、卫生部和/或非政府组织开办的联合培训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还在有关保健制度和保健人力资源发展的各个方面, 与当地大学、国际和地方非政府组织保持密切合作。卫生部提供了疫苗和冷链用品实物。非政府组织儿童国际和卡塔尔坎医务代表团提供了医疗用品, 地方各非政府组织提供了卫生教育材料。按计划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建造的拉马拉公共卫生实验室已经落成, 一旦设备配齐, 将作为转诊设施, 进行各种各样的生化和细菌化验, 检验饮水与食品安全。

191. **二级保健**. 工程处通过与耶路撒冷的奥古斯塔·维多利亚医院、圣约翰眼科医院和西岸的其他非

政府组织医院的合同安排, 以及由工程处设在卡勒基利亚有 43 个床位的医院直接提供住院治疗服务。难民病人在耶路撒冷马克舍德医院接受合同医院不便提供的专科治疗如心脏外科手术所花的费用, 可部分报销。工程处还对持有西岸身份证的难民退还治疗癌症保险所花的保险费。共同支付治疗费的费率合同医院为 25%, 退费办法为 30%。工程处继续尽量提高成本效率, 严格控制向耶路撒冷非政府组织医院转诊接受三级治疗的人数, 并推行基于手续计费而不是按每天床位计费的支付制度。卡勒基利亚医院住院治疗病人共同付费制度自 1998 年 3 月起暂停实施, 2000 年 5 月初因正在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当地社区进行对话而恢复。在这种背景下, 订立了一项合作, 开始建造和装备一个 20 个床位的儿科病房、放射科和身体康复科及一个护理宿舍。

192. **业务限制**. 由于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实施行动限制, 包括限制发放给工程处工作人员和车辆的旅行许可证的数目, 使工作人员无法到工作场所上班, 限制了病人到耶路撒冷各医院看病, 所以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保健方案在西岸继续面临严重困难。同样, 由于垃圾运送卡车不能抵达难民营, 有时卫生服务也被打断。“安全通道”开辟以后, 情况略有改善, 允许一些巴勒斯坦人沿着一条指定的路线在西岸与加沙地带之间旅行, 但因依然对在这两地区之间旅行实行限制, 协调和信息交流都很困难。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93. **难民登记**. 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 有 583 009 名巴勒斯坦难民在西岸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 比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569 741 人增加 2.3%。这一增长率低于全国人口的增长率, 反映出难民父母有一种对新生儿延迟登记或不进行登记的倾向。登记处继续努力更新难民记录, 把所有下一代的核心家庭和后代的记录都列入原难民家庭档案中。它还开始了一项研究, 检查仍在近东救济工程处记录中的年过百岁老人的现状。

194. **特殊困难情况方案**. 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 向特困情况方案登记的人数为 281 32 人, 占西岸登

记难民人口的 4.8%，比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人数略有下降。由于给贫困难民的现金补贴迟迟不到，外加储备短缺，给难民人口造成了种种困难。改用军需官在发放口粮时送去现金补贴的办法受到欢迎，而且也改善了现金调节与报告工作。救济和社会服务部继续推行一项综合性办法，来满足难民营内外贫困难民的需要。通过社会个案工作、协调与建立网络，社会工作者与救济和社会服务人员不仅要满足家庭对食品和住房的基本需要，而且也要解决经常成为贫困根源或使之恶化的问题。共有 35 名贫困家庭的辍学子女复学，32 名吸毒者在接受正规治疗，10 名难民妇女参加了扫盲班学习，555 名妇女去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中心接受计划生育咨询。

195. **选择性现金援助**。2000 年 1 月又恢复了这笔款项。已承诺共 20 000 美元用于援助 90 个贫困家庭。援助包括家庭基本用品、子女上学、必备衣物、住宿和水电及其他应急物品。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为援助 73 个贫困家庭支付了 16 070 美元。

196. **住房修复**。本期没有收到帮助最贫困家庭改善不合标准住房的新捐资金。不过在本期前半期继续开展工作，监督 15 家完成了 1998 年在自助基础上着手进行的住房修复工作。估计还有 150 所住房急待修缮。

197. **紧急援助**。向 28 个家庭(184 人)提供了实物紧急援助，如帐篷、毯子、厨具和食品，应付因为天气恶劣、火灾及其他事件而造成的损失。

198. **减贫**。减贫方案旨在通过能力建设和提供资本增强贫困难民的创收能力，促使他们自力更生。此方案还与数个难民营的社会中心协调，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各部、当地非政府组织和当地顾问合作，举行了 30 次提高认识会议，讨论贫困问题、贫困的根源和扶贫。此种活动包括散发小册子和其他提供服务者名单。参加活动的有 702 人。近东救济工程处的预算赤字对方案的技能培训/学徒制计划产生了消极影响，但工程处本期依然为 212 人提供了培训机会，向他们传授多种创收技能，如铝器制作、美容美发技能、录像、摄影和剪辑、汽车电学和机械学。本期还向八个

家庭提供了信贷。方案继续在难民营中为 33 个基层组织组织开办了“自办企业”的培训，协助它们对创收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它还协助 122 个贫困家庭打开创业思路，进行可行性研究。救济和社会服务人员参加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非政府组织和顾问组办的六次全国贫困问题讲习班，接受了自办企业和产出测量培训。

199. **妇女参与发展**。妇女参与发展方案旨在使妇女加入妇女方案中心，从而提高妇女能力，加强妇女在家庭和当地社区中的作用。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难民营和两个外部营地中设有 13 个这样的中心。它们是妇女在难民营中开展活动的唯一场所。在本报告期间，妇女中心通过管理完善的幼儿园、托儿所和儿童日托设施向工作妇女提供支助服务。开发计划署已在福瓦尔中心建造了一所新的幼儿园，在希布伦建造另一所幼儿园的捐款也已收到。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约有 350 名妇女和 327 名儿童接受了这些服务。技能培训和创收活动也正在开展。有几个中心的现有课程已经扩大，其他中心又开了新班。还开办了高级技术培训班，包括开车理论课、英语、美容、窗帘制作、健身、摄影和剪辑、计算机学习、缝纫机维修、款式与时装。这些活动为各中心提供了收入，也为难民营中的妇女提供了就业和创收机会（每年在各中心平均提供 80 个就业机会，在家中提供几百个就业机会）。共有 1 359 名妇女从技能培训班结业。各中心都开办了提高对发展和社会问题认识的活动，讨论了下列专题：妇女权利、公民教育与民主、性别、残疾发现和预防、早婚和近亲通婚、怀孕、母乳喂养、家庭暴力与虐待、对妇女的暴力、儿童养育、学童与民主、急救、医疗日、计划生育、扫盲培训和食物保存。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共有 8 575 名妇女参加了这些活动。为妇女和女童组织了名目繁多的社会、文化和娱乐活动。有几个中心继续推动体育和文化活动。新建的妇女中心联盟承担了与全国妇女联盟、委员会和非政府组织协调和建立网络的巨大任务，使几项倡议和项目得到支持。救济和社会服务部担任促成者和协调者，支持各中心，意在使它们成为完全由社区管

理和维持的非政府组织。救济和社会服务部也通过对创收项目的现金补贴或赠款，向各中心提供了财务援助。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四个中心举行了选举。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15 个中心中已有 12 个变成了社区管理。另有三个中心仍然是与社区共同管理，另有四个中心仍由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管理。

200. **社区康复活动**. 社区康复方案通过难民营中的社区康复中心把有身心残疾的难民纳入社区的社会经济生活中。社区康复中心完全由社区管理，本报告期间新设了两个中心。康复中心挨家挨户调查，以建立关于本难民营中得到救济和社会服务工作所提供培训与便利的残疾儿童的数据库。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它们都提供了基本的康复服务，强调纳入学校主流和解决各种学习困难，进行特殊教育，提供假肢装置，提高认识，为残疾人家庭提供培训，转往专科诊治，提供住房修改和联系服务。六个中心的玩具图书馆能让健全儿童和残疾儿童一块玩耍，对帮助改变儿童对残疾的态度很有用途。通过联合举办夏令营和互访，进一步加强了与约旦社区康复中心方案的协调。各社区康复中心在各个地方都组织了二至三次提高认识活动，分发了残疾问题小册子和本地区提供服务者名单。还安排了特别的日子，诊治检查。约有 880 人参加了这些活动。有几个社区康复中心参加了当地开展的环境保护与援助贫困家庭的工作。而且各中心还协助国家作出努力，促进残疾人的权利，与其他专业人士联手制订关于残疾人自由流动权利的法律草案，为社会事务部拟订一个残疾人服务管理框架。此外，社区康复中心的工作人员还参加了非政府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社会事务部举办的两次拟订巴勒斯坦残疾问题国家战略会议。救济和社会服务部担当各社区康复中心的人，补贴各中心的部分业务费用，为它们提供管理和领导培训。它还继续开展一项开创行动，对康复工作者进行言语矫治培训，帮助六个社区康复中心建立了言语困难儿童康复基本单位。社会工作者和方案干事为残疾人提供技术咨询，对他们进

行家访，为他们提供指导和援助。最近在救济和社会服务部开始实施职业康复服务援助。救济和社会服务部开展社区康复中心工作，总的目的是促使各个中心成为自立的非政府组织，能够在难民营中提供基本的康复服务。

201. **协调青年活动**. 西岸的各青年活动中心继续为难民青年和儿童组织广泛多样的活动：体育训练、地方体育锦标赛、全国体育锦标赛、电影放映、戏剧和木偶戏竞赛、图书展、摄影展、补习辅导班、优秀学生颁奖活动、全国和国际节日庆祝活动。有两个中心在难民营中为在校儿童开办了计算机培训。各中心开办讨论会、讲习班、讲座和公众讨论，探讨各种问题：难民权利，难民营的现状，巴勒斯坦难民在黎巴嫩的处境，公民权利、公共问责制及其他青年问题的公开政治讨论，生活技能，打击破坏他人财产的行为，卫生教育，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医疗日，专业人员、巴勒斯坦立法委员会委员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成员都参加了这些活动。各中心还与国际相关组织保持联络，互相访问，并协助组织了两次讨论巴勒斯坦青年和新千年问题的会议。有几个青年委员会继续参与家庭内部纠纷的传统调解工作，为贫困家庭和亲人因巴以冲突而遭杀害或拘留的家庭提供社会帮助。它们开展社区服务，包括清洁卫生运动，修复难民营的道路和其他基础设施项目。有五个中心的重建扩建工作获得了外部资助。救济和社会服务部协助它们开展活动，帮助支付它们的费用。救济和社会服务部还通过培训协助它们进行人力资源开发和体制建设。它们也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得到关于领导技巧、规划、人权和公民教育的培训机会。

第九章

加沙地带

A. 教育

202. **小学和初中教育**. 1999/2000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加沙地带的 168 所学校总共招收了 169 424 名六年制小学和三年制初中的学生。比上学年增招学

生 9 532 名 (6%)，原因是难民人口自然增长和工程处学校接纳了新到难民家庭的大约 1 050 名子女入学。

203. **教育基础设施**。加沙地区每间教室容纳近 50 名学生，教室占用率在全工程处作业地区内位居第一，而且远远高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学校每班 42 名学生的平均占用率。近东救济工程处依靠项目资金建成了三所学校，以取代校舍破旧不堪的学校。在不同学校还建成了 22 间教室。2000 年年中，有两所校舍和六间教室正在建造。鉴于入学人数快速增长，为加沙地带建校争取更多项目资金是工程处一个最优先的筹资事项。

204. **职业和技术培训**。加沙培训中心开办 14 个手工艺班和 8 个技术/半专业班，招收了 819 名学员，其中包括 180 名妇女。进入西岸的以色列许可证五年来第一次发给被拉马拉教育学专业和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西岸的其他培训中心录取的加沙学生。有 45 名女生和 23 名男生进入这些中心学习。

205. **大学奖学金**。1999/2000 年，同前几年一样，继续向到中东各大学就读的学生发放 147 个奖学金，其中 97 个由女生获得。

B. 保健

206. **初级保健**。近东救济工程处依然是加沙地带人民初级保健服务的主要提供者之一。加沙地带人口中约三分之二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保健服务的工作是通过由 18 个初级保健设施组成的网络进行的，这些设施中，14 个提供全面的医疗服务，包括计划生育、糖尿病和高血压的专科护理，13 个拥有实验室，11 个提供牙科护理，还有三个流动牙科小组提供社区口腔保健服务。六个设施设有理疗诊所，四个有放射科。加沙地带登记的分娩总数中，大约五分之一是在位于营地保健中心内的六个妇产科进行的。按照星期轮值表提供心脏科、胸科、妇产科、眼科和儿科的专科治疗服务。五个最大的难民营的保健中心仍然维持独特的两班制门诊安排，因为事实证明这是弥补迅速增长的人口日益增加的需要同工程处资源有限之间差距的最合算的办法。两个新建和装备的保健中心过去是

部分时间开业，现在是全时开业；在加沙城开设了一家新诊所，在那里工作的是以前值下午班的人员。

207. **二级保健**。工程处通过与在阿利的一家非政府组织医院的合同安排——该医院为难民病人预留 50 张病床——和通过部分报销难民在巴权力机构医院治疗所花费用的方式，提供住院治疗服务。1999 年 6 月，欧洲加沙医院经营的合同给了一个国际管理小组。随后作出了安排，把近东救济工程处对该医院的管理权转给了由承办单位、欧盟委员会组派的这个小组。自 1999 年 7 月初以来，国际管理小组和工程处的代表举行了若干次会议，便利该小组工作的顺利启动并为管理权的移交作好准备。为此目的，项目委员会成立了由欧盟委员会、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卫生部、国际管理小组和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代表组成的工作组。工作组的职责是确定移交的实际方式。在筹备阶段，对医院的资产进行了联合检查，国际管理小组提交了它提议的移交进程表。国际管理小组还向项目委员会提供了医院工作程序规则、财务指示、2000 年业务计划、2000 年预算、组织结构和一项关于特别合同的政策。根据提议的业务计划，将于 2000 年 7 月 15 日接待第一批门诊病人，2000 年 12 月 15 日接待第一批住院病人，医院将于 2001 年 1 月 15 日全面投入运转。1999 年 11 月，欧盟委员会、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卫生部、国际管理小组和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代表签署了一份“备忘录”，标志着近东救济工程处把管理权移交国际管理小组的过程已经完成；根据 1997 年 10 月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国际管理小组承担医院的日常管理责任，至其合同第一阶段（暂时预期为一年）终了为止。这样，对医院土地、建筑物、固定装备、装置和设备的控制权同医院的钥匙一道交付国际管理小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承担了同医院有关的费用并为医院作了保险，包括火险和第三者责任保险以及消耗品、水电和电话帐单的费用。医院投入全面运转时，预期将有 291 个床位，包括特别护理床位和产前护理床位。业务计划设想，到 2000 年 7 月 15 日，征聘 290 名工作人员，到 2001 年 1 月 15 日、聘用的工作人员人数将增加到 843 人。

208. **环境卫生基础设施**. 环境卫生项目包括: 对加沙第一号抽水站进行更新, 以及在海滩营地的南部和北部建造污水处理和排水系统。在代尔拜拉赫营地建造一处压力总管和一个污水处理和排水系统第一阶段的项目于 1999 年中告一段落。在该营地建造一个重力总管截水器的工程仍在进行中。该项目第二阶段的设计工作已告完成, 加沙地带中部露天排水干道的设计工作业也已竣工。签订了一份实施海滩难民营海岸保护项目的合同。1993 年, 工程处设立了特别环境卫生方案, 以改善环境卫生状况; 上述所有设计和建造工程都是通过这一方案展开的。

209. **在国家一级的合作**. 如同在西岸一样, 工程处的代表参加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卫生部所有国家保健委员会的工作, 参与了国家免疫接种日并联合执行了控制非传染病的方案。工程处在维持三年期产妇保健扩大方案的活动方面, 积极发挥主要作用; 该项目由联合王国供资, 于 1999 年 3 月完工, 并由卫生部、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当地非政府组织代表组织的一个项目协调委员会接管。在本项目范围内编写的开放学习材料分发到工程处的其他外地作业场所, 以提高工作人员的技能。工程处同卫生部保持密切接触, 确保对 1999 年 12 月至 2000 年 4 月间接种疫苗的多名婴儿患卡介苗后淋巴结炎的情况交流信息并加以监测。卫生部供应的数批疫苗被指为祸根; 这些疫苗用完后, 发病率就降低了。在接种疫苗的 7 766 名婴儿中, 共有 57 名得病; 医务人员正对他们进行密切观察。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210. **难民登记**. 加沙地带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由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789 444 人增加到 2000 年 6 月 30 日的 824 622 人。55% 以上的难民居住在加沙的八个难民营, 在所有作业地区中, 这个比例最高。1998 年启动的、对所有难民家庭“1 日编码”进行手工合并的进程已进入最后阶段。

211. **特别困难情况方案**.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接受特别困难情况援助的人数增加了 4 386 人, 增长率为

6.5%。到 2000 年 6 月底, 接受援助总人数为 71 064 人, 约占难民人口的 8.6%。为提高工作人员的技能, 在以下方面进行了内部训练: 时间管理, 理解毒瘾, 对特困户方案进行审计观察而得出的结论, 以及救济服务指导的概念和实践。特困户方案尽管取得了很大成绩, 但面临着一些重大的制约因素。工程处以及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可以利用的资源有限, 无法实施重大的康复或发展项目以减少赤贫人口对福利的依赖。众多的特困户仍需要得到这一援助 (5 543 户); 不能选择性地向他们提供现金援助以及住房修复, 造成了日益严重的保健和心理社会问题, 给家庭和社会带来很大负担。社会工作者人均工作量大, 运输设施不足, 妨碍了社会工作者深入家庭进行工作的能力, 而且往往降低了干预行动的效力。

212. **住房修复**. 通过项目资金, 共修复了 163 所住房, 在此进程中创造了建筑业就业机会, 带动社区参与, 提供合算的住房单元, 大大提高了困难户的生活质量。估计有 249 所住房需要立即采取行动。

213. **选择性现金援助**.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共向 405 户家庭提供了 8 631 美元。帮助他们度过难关。

214. **妇女参与发展**. 行政委员会第二轮选举在九个妇女方案中心举行。近东救济工程处支助了三个创收项目, 第一个在汗尤尼斯中心建造三个商店出租, 第二个在贾巴利亚中心建造一个托儿所幼儿园, 第三个在拜特哈农建造三家商店供出租。还出钱在三个中心开展三个电脑创收项目, 并向汗尤尼斯中心捐赠 77 000 美元、用于建设一个托儿所和幼儿园。在这一年期间, 开设了培训班和讲习班, 以加强各中心行政委员会的作用; 在所有中心都举行了讨论会、讲座和讲习班, 提高社区对以下各方面主题的认识: 妇女权利、贫穷、婚姻问题、公民教育、计划生育、家政学、法律、以及难民方面的问题。同当地及国际的非政府组织以及巴权力机构各部进行了更多联系, 以安排并开展各中心的文化和社会活动。针对社区内妇女和儿童的需求变化, 所有妇女方案中心都实施了新方案, 其中包括: 健身班、儿童图书馆、电脑班、儿童俱乐部和摄影培训班。

215. **社区康复活动**。七个社区康复中心提高了社区对于残疾人的需求和权利的认识，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专科转诊并帮助成年残疾人获得技术培训和就业。1999年，共帮助了3 410人。残疾方案配合社区康复中心，强调家访方案和融入社会活动。社区和学校、图书馆、电脑、玩具、儿童对儿童方案、社区教育和宣传方案、赞助、家庭支助和咨询听力矫治全面服务——这一切共使2 606人受惠。残疾方案继续提供假肢装置、轮椅和助听器，或补贴其费用，并与非政府组织作出合同安排向326名残疾人提供服务。该方案还为残疾儿童家庭和志愿人员举办了关于手语和社区康复中心管理的两期讲习班。社区康复中心继续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当地及国际的非政府组织密切合作，加强基于社区的康复服务，介绍残疾人去接受适当的医疗和康复，进行手语和行政管理方面的专门技术培训，为残疾人开办夏令营以及其他娱乐活动。

216. **青年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支助了三个创收项目，第一个是在努塞赖特青年活动中心建造办公室供出租，第二个是在拉法赫中心建造三家商店供出租，第三个用于贾巴利亚中心的体育运动场。迈加兹中心的体育馆的设置配备以及努塞赖特中心画廊和体育厅的建造，经费是由捐助者提供的。八个青年活动中心继续担当加沙和西岸大多数体育比赛的倡导人。公众会议和青年活动中心的讲座涉及的专题很广泛包括，民主进程、环境问题、滥用毒品、保健问题和政治形势。在暑假期间，这八个青年活动中心全都举办了为期一个月的夏令营。仍在继续作出努力、争取残疾妇女和残疾青年参加中心的活动。青年活动中心继续参与难民委员会的活动，以解决营地问题。

217. **视力缺陷康复中心**。正在加沙视力缺陷康复中心开展教育和康复活动，其中包括：职业培训、创收机会、盲文班、家访、推广服务和娱乐活动。该中心提供教具和视觉教材，帮助把105名有视力缺陷的儿童纳入普通学校系统，并帮助40名有视力缺陷的成人谋职。该康复中心领导了一个及早解决加沙地带所有学校的视力缺陷问题的运动；数以百计的儿童来到最近开设的弱视科测量视力。1999年7月，为150名有视力缺陷和弱视儿童举办了一个为期十天的住宿夏令营。康复中心之友协会继续提供财务支助，支持为满足有视力缺陷的儿童的其他需求而另外开展的活动。该康复中心一如既往，主持了一些重要的社区活动。数以千计的人们在这些活动期间利用了该中心的设施。

218. **加拿大营**。根据有关当局共同协议，继续将西奈半岛加拿大营的难民逐步遣返加沙地带。向351户家庭拨付经费，使他们能在拉法赫附近的特勒苏丹住宅区建造住房。需要更多的经费，以便能充分负担所预期的造房费用。工种处利用特别捐款，将补偿款发放给那些在六个月安置期内完成迁居拉法赫最后工作的家庭，并为它们提供援助。来自加沙地带的约1 929名其他巴勒斯坦难民仍然暂时留驻在加拿大营内外。工程处将继续向留驻营地者提供服务、包括粮食支助，直到遣返进程结束为止。

注

¹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四届会议，补编第13号，增编》(A/54/13/Add.1)

² 见联合国中东事务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关于巴勒斯坦经济的报告》(预发本)。加沙，2000年6月，第i页。

附件一

统计和财务资料表

目录

	页次
1. 登记人数	42
2. 登记人口的分布	43
3. 特别困难情况的数目和分布	43
4. 基本教育服务	44
5. 职业、技术和师资培训服务	45
6. 医疗服务	46
7. 巴勒斯坦难民的部分健康状况指标	48
8. 社会服务方案	49
9. 1999 年实际支出、2000 年编入预算的支出和 2001 年支出概算.....	50
10. 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现金和实物捐助	51
11. 被逮捕或拘禁的工作人员	53
12. 工程处工作人员	53
13. 创收方案	54

附件

表 1

登记人数^a
(截至每年 6 月 30 日)

地区	1950	1960	1970	1980	1990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约旦	506 200	613 743	506 038	716 372	929 097	1 288 197	1 358 706	1 413 252	1 463 064	1 512 742	1 570 192
黎巴嫩	127 600	136 561	175 958	226 554	302 049	346 164	352 668	359 005	364 551	370 144	376 47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82 194	115 043	158 717	209 362	280 731	337 308	347 391	356 739	365 805	374 521	383 199
西岸 ^b	-	-	272 692	324 035	414 298	517 412	532 438	542 642	555 057	569 741	583 009
加沙地带	198 227	255 542	311 814	367 995	496 339	683 560	716 930	746 050	772 653	798 444	824 622
共计	914 221^c	1 120 889	1 425 219	1 844 318	2 422 514	3 172 641	3 308 133	3 417 688	3 521 130	3 625 592	3 737 494

^a 数字是根据近东救济工程处不断更新的登记记录。不过，目前在工程处作业地区的登记难民人数几乎肯定少于纪录的人口。

^b 到 1967 年为止，西岸作为约旦地区的组成部分管理。

^c 不包括在以色列接受救济的 45 800 人。他们过去由近东救济工程处负责，直到 1952 年 6 月为止。

表 2
登记人口的分布
 (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

地区	登记人口	难民营数目	难民营人口总数	不在难民营中的 登记人数	不在难民营中的 人口的百分比
约旦	1 570 192	10	280 191	1 290 001	82.16
黎巴嫩	376 472	12	210 715	165 757	44.0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383 199	10	111 712	271 487	70.85
西岸	583 009	19	157 676	425 333	72.95
加沙	824 622	8	451 186	373 436	45.29
共计	3 737 494	59	1 211 480	2 526 014	67.58

表 3
特别困难情况的数目和分布
 (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

地区	人数			共计	占难民人口的 百分比
	家庭数目	接受配给	未接受配给 ^a		
约旦	10 700	38 397	2 444	40 841	2.60
黎巴嫩	10 138	36 991	3 528	40 519	10.7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8 302	24 372	2 222	26 594	6.94
西岸	8 030	23 771	4 361	28 132	4.83
加沙地带	16 419	69 472	1 592	71 064	8.62
共计	53 589	193 003	14 147	207 150	5.54

^a 包括 1 岁以下儿童、离家上学的学生等。

表 4
基本教育服务^a
(截至 1999 年 10 月)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平均
小学生	86 509	30 516	43 273	39 167	127 148	326 613
男生	43 431	15 415	22 138	17 078	65 255	163 317
女生	43 078	15 101	21 135	22 089	61 893	163 296
初中学生	53 294	8 941	21 164	14 667	42 276	140 342
男生	27 326	4 109	10 918	6 250	21 540	70 143
女生	25 968	4 832	10 246	8 417	20 736	70 199
高中学生	-	1 696	-	-	-	1 696
男生	-	691	-	-	-	691
女生	-	1 005	-	-	-	1 005
入学总人数	139 803	41 153	64 437	53 824	169 424	468 651
男生	70 757	20 215	33 056	23 328	86 795	234 151
女生	69 046	20 938	31 381	30 506	82 629	234 500
女生百分比	49.4	50.9	48.7	56.7	48.8	50.0
各地区占整个工程处入学总人数的百分比	29.8	8.8	13.7	11.5	36.2	100.0
比去年增加的入学总人数百分比	(1.0)	0.8	(0.6)	3.6	6.0	2.2
工程处管理的学校	192	74	110	96	168	640
小学	64	36	60	26	121	307
初中	128	35	50	70	47	330
高中	-	3	-	-	-	3
管理的学校实行两班制所占百分比	92.7	37.8	93.6	32.3	72.6	72.2
租用校舍的管理学校所占百分比	22.4	39.2	8.2	17.7	0.0	15.3
学校校舍	103	60	61	88	111	423
租用的学校校舍	24	23	7	17	-	71
每间教室容纳的人数	41.0	39.5	44.0	38.2	49.9	43.7
学生人数超过 48 名的班级所占百分比	18.4	18.1	28.6	4.6	83.5	38.6
获得大学奖学金者	164	84	172	106	147	673
女公费生所占百分比	37.2	32.1	35.5	55.7	66.0	45.3
教师	4 175	1 353.5	1 746	1 709	4 396	13 379.5
在职受训教师 ^b	178	49	103	121	97	548

^a 入学人数不包括在政府和私立小学和初中就学的大约 173 096 名难民学生，以及在公立和私立高中的 67 100 名难民学生，但包括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小学、初中和高中）上学的 48 508 名非难民学生。

^b 1999/2000 学年正规在职培训方案(不包括教育学院)的学员。

表 5
职业、技术和师资培训服务
 (从 1999 年 12 月起 1999/2000 学年实际注册人数)

	阿拉伯叙利																共计	总计		
	约旦		黎巴嫩		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	总计								
	阿曼培训中心	瓦迪希尔培训中心	锡卜林培训中心	大马士革培训中心	卡兰迪亚培训中心	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	拉马拉男子培训中心	加沙培训中心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职业和技术培训																				
职业培训 ^a	-	68	542		339	43	482	-	466	-	-	83	-	-	593	-	2 422	194	2 616	
技术培训 ^b	51	319	161	87	155	82	131	169	61	-	-	399	141	37	46	180	746	1 273	2 019	
培训共计	51	387	703	87	494	125	613	169	527	-	-	482	141	37	639	180	3 168	1 467	4 635	
教师培训																				
教育学院执教前 ^c	44	265	-	-	-	-	-	-	-	-	-	328	187	47	-	-	231	640	871	
教育学院在职 ^d	172	235	-	-	-	-	-	-	-	-	-	-	-	-	-	-	172	235	407	
其他职前 ^e	-	-	-	-	30	75	-	-	-	-	-	-	-	-	-	-	30	75	105	
教师共计	216	500	-	-	30	75	-	-	-	-	-	328	187	47	-	-	433	950	1 383	
总计	267	887	703	87	524	200	613	169	527	-	-	810	328	84	639	180	3 601	2 417	6 018	

^a 建筑、电气、电子、机械和金属加工等各种行业的两年制中专课程。

^b 技术、辅助医疗和商业技术等各种两年制专科学校课程。

^c 取得初级大学学位的四年制大专课程。

^d 使两年制文凭持有者取得初级大学学位的三年制课程。

^e 取得两年制教育文凭的两年制专科学校课程。

表 6
医疗服务
(1999 年 7 月 1 日至 2000 年 6 月 30 月)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
门诊						
初级保健设施	23	25	23	34	18	123
在初级提供的服务						
牙科保健	17	17	13	21	14	82
计划生育	23	25	23	34	18	123
非传染性疾病护理	17	25	23	34	14	113
专科服务	13	15	15	20	13	76
实验室	21	15	19	25	14	94
门诊病人						
医疗 ^a	1 773 060	805 853	944 321	964 863	2 305 605	6 793 702
牙科治疗	179 210	77 550	67 302	60 937	134 285	519 284
住院(医院内)治疗^b						
入院病人	6 623	14 501	5 097	13 656	6 434	46 311
病人住院日数	23 310	41 029	10 950	44 909	18 042	138 240
妇幼保健						
新登记的孕妇	20 618	4 632	7 688	10 753	26 750	70 261
新登记的 1 岁以下婴儿	26 263	4 579	7 844	11 126	24 916	74 728
3 岁以下受照顾儿童	75 451	13 257	22 233	31 767	70 551	213 259
新计划生育接受者	6 202	2 148	3 838	2 874	6 079	21 137
计划生育接受者总人数 ^c	17 807	8 035	11 483	11 158	26 913	75 419
扩大免疫方案^d						
三联(白喉、百日咳、破伤风)疫苗	25 238	4 270	7 448	10 891	25 059	72 906
小儿麻痹症疫苗	25 555	4 283	7 598	10 852	25 129	73 417
卡介苗	25 895	4 567	6 245	8 948	24 899	70 554

	阿拉伯叙利亚					共计
	约旦	黎巴嫩	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麻疹疫苗	25 299	4 140	7 534	10 177	23 710	70 860
乙型肝炎疫苗	25 559	4 418	8 023	10 618	26 662	75 280
三联(麻疹/流行性腮腺炎/风疹) 疫苗 ^e	23 594	4 381	7 609	10 387	24 088	70 059
学校保健						
入学检查人数	16 051	4 010	7 556	5 719	21 904	55 240
强化疫苗接种人数	28 271	15 474	13 167	9 856	33 667	100 435

^a 包括诊断、注射、包扎等门诊。

^b 除近东救济工程处管理的西岸卡勒基利亚一家拥有 43 张床位的医院外，住院服务是通过与非公立医院和私立医院签订合同，或通过报销部分治疗费用的方式提供的。

^c 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仍在监控中的总人数。

^d 接受全部基本系列免疫的婴儿数。

^e 在 15 个月大时接受免疫。

表 7
巴勒斯坦难民的部分健康状况指示数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参考年份
15—49 岁育龄妇女 (百分比)	24.1	25.8	25.3	23.9	21	2000
15 岁以下人口 (百分比)	32.5	28.1	32.4	32	43.4	2000
粗出生率 (国家数据)	34	24.6	33	33.7	35.6	1998
每一千活产新生儿死亡率	22	26	20	NA	20	1997
每一千活产婴儿死亡率	32	35	29	NA	33	1997
每一千活产幼儿死亡率	35	37	32	NA	36	1997
平均结婚年龄	19.7	19.6	20.0	19.1	18.5	1995
现代避孕药具使用率 (百分比)	34.7	50.1	46.7	33.5	23.7	1995
生育间隔:						
百分比 ≤ 12 个月	3.3	2.7	2.8	3.3	5.5	1995
百分比 ≤ 24 个月	43.9	34.9	37.6	47.9	53.2	1995
平均生育间隔 (月)	31.0	36.7	37.3	29.4	26.6	1995
医疗人员人均每日诊断病人数	105	91	98	100	105	1999
入院分娩 (百分比)	96.9	91.9	83.7	95.5	98.7	2000
贫血流行率						
(a) 3 岁以下儿童	35.9	29.6	28.0	49.7	74.9	1998
(b) 育龄妇女	32.1	28.6	27.0	35.5	44.7	1999
接受破伤风免疫的孕妇 (百分比)	97.6	99.6	97	98.1	97.9	1999
存活婴儿出生体重不足的发生率 (百分比)	6.7	3.5	6.8	5.0	3.6	1999
40 岁以上登记难民的糖尿病患者 (百分比)	4.2	4.1	5.1	4.1	6.9	1999
40 岁以上登记难民的高血压患者 (百分比)	5.1	7.2	5.8	5.1	9.1	1999
可取得安全用水的难民营住房 (百分比)	98	96	85	100	100	2000
可使用排污设施的难民营住房 (百分比)	78	58	87	66	59	2000

表 8
社会服务方案
(1999 年 7 月 1 日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

地区	妇女方案		青年活动		支助残疾人				减 贫							
	中 心	参 与 者	中 心	参 与 者	社区康复活动		专门 设施 转诊 人数	捐款资助的 项目		贷款资助的 项目		集体担保的 贷款计划		技能培训和 生产单位 ^b		
					中 心 / 方 案	参 与 者 ^a		数 目	美 元	数 目	美 元	参 与 者	美 元	数 目	参 与 者	
约旦	21	5 500	-	-	10	772	1 250	200	57 149	802	36 136	189	13	13 125	3 ^c	125
黎巴嫩	10 ^d	2 938	1	2 364	1 ^e	65	1 890	874	23 100	045	79 291	167	110	31 500	15	42
阿拉伯 叙利亚 共和国	15	4 500	-	-	5	650	93	1	2	3 728	66	80 250	464	140 972	11	300
西岸	15	8 575	18	9 320	12 ^f	2 495	1 312	742	-	-	8	8 500	-	-	2 ^g	242
加沙	10	6 628	8	6 607	7	1 013 ^h	4 428	225	7	70 575	-	-	-	-	1	500
共计	71	28 141	27	18 291	35	4 995	8 973	2 042	89 324	150 189	516 609	587 185	597	32	1209	

^a 包括通过以下方式得到帮助的残疾人：在家庭进行的各种活动、纳入主流教育和特别职业培训方案、就业安置、自助项目、修复假肢装置以及其他援助和现金帮助。

^b 包括与妇女方案中心、社区康复中心相关的各企业和在西岸当地雇主所收的学徒。

^c 根据社区需要，Marka 和 Wihdat 转为妇女方案中心/幼儿园。

^d Burj Hammound 妇女方案中心于 1999 年 9 月重新投入使用。

^e 在黎巴嫩，由一个委员会管理的一个社区康复方案通过设在 Nahr el-Bared 营地的两个地点运作。

^g 在西岸，Arroub 木工中心由于缺少参与者而关闭。

^h 包括在加沙接受努尔视力康复中心提供的服务的 330 人。

表 9

1999 年实际支出、2000 年编入预算的支出和 2001 支出概算

(现金和实物, 百万美元)

	1999 年实际支出 ^a	2000 年编入预算的支出						共计	2001 年编入预算的支出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总部		
教育	154.9	50.0	23.0	11.3	25.2	50.4	1.8	161.7	166.7
保健	50.2	10.8	9.0	4.6	12.1	16.1	0.6	53.3	54.4
救济和社会服务	27.6	5.6	5.9	3.2	4.8	10.9	0.7	31.1	31.4
业务服务(a)	19.2	2.0	2.4	1.4	2.8	4.5	2.1	15.3	15.2
共同事务(b)	21.3	2.3	3.2	1.2	3.4	3.3	26.0	39.5	42.8
经常预算共计	273.2	70.7	43.5	21.7	48.4	85.4	31.2	300.9	310.4

^a 包括支助所有工程处方案的供应、运输、建筑和工程服务。

^b 包括支助所有工程处方案的管理和行政服务以及在该两年期预算期间将分配给各方案的各种周转储备金。

表 10
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现金和实物捐助
 (1999 年 1 月 1 日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
 (按美元计算的实际接受数额)

来源	1998 年捐助共计	1999 年捐助		
		经常预算	项目	共计
澳大利亚	2 359 930	1 696 680	-	1 696 680
奥地利	460 000	357 000	-	357 000
比利时	2 169 001	688 663	47 710	736 373
巴西	50 000		-	-
文莱达鲁萨兰国	10 000	10 000	-	10 000
加拿大	8 456 665	9 570 105	497 306	10 067 411
智利	10 000		-	-
中国	59 970	60 000	-	60 000
哥伦比亚	2 500	2 585	-	2 585
塞浦路斯	10 000	10 000	-	10 000
捷克共和国	16 535	29 401	-	29 401
丹麦	7 971 014	8 684 420	246 711	8 931 131
埃及	10 000	10 000	-	10 000
芬兰	2 012 809	1 952 570	-	1 952 570
法国	2 394 128	4 453 432	125 960	4 579 392
德国	8 557 397	5 037 264	3 494 591	8 531 855
希腊	300 000	400 000	-	400 000
罗马教廷	-	-	20 000	20 000
冰岛	319 043		-	-
印度	5 248	5 237	-	5 237
印度尼西亚	25 000		-	-
爱尔兰	565 040	539 600	-	539 600
意大利	4 481 538	3 241 361	304 604	3 545 965
日本	18 516 588	25 617 142	-	25 617 142
约旦	-	168 000	-	168 000
科威特	1 500 000	1 500 000	1 137 205	2 637 205
黎巴嫩	7 875	7 980	-	7 980

来源	1999 年捐助			
	1998 年捐助共计	经常预算	项目	共计
卢森堡	396 934	218 649	1 000 000	1 218 649
马来西亚	20 000	20 000	-	20 000
马尔代夫	1 000	1 000	-	1 000
马耳他	3 044		-	-
墨西哥	-	3 000	-	3 000
摩纳哥	20 295	5 290	-	5 290
荷兰	7 415 430	8 342 459	2 510 805	10 853 264
新西兰	115 000	106 960	-	106 960
挪威	13 150 887	13 037 110	-	13 037 110
阿曼	25 000	25 000	-	25 000
巴勒斯坦	685 278	964 394	-	964 394
菲律宾	1 250		-	-
葡萄牙	25 000	25 000	-	25 000
大韩民国	75 000	50 000	-	50 000
沙特阿拉伯	4 984 287	3 600 000	4 223 585	7 823 585
新加坡	3 000		-	-
南非	20 100	15 178	-	15 178
西班牙	5 328 719	2 602 479	562 692	3 165 171
瑞典	18 239 715	18 145 515	104 571	18 250 086
瑞士	3 311 258	7 346 083	175 815	7 521 59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48 494	46 422	-	46 422
泰国	-	30 000	-	30 000
突尼斯	-	11 286	-	11 286
土耳其	200 000	125 000	12 185	137 185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1 000 000	99 975	1 099 975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3 768 175	12 943 551	64 298	13 007 849
美利坚合众国	80 411 986	78 098 500	2 762 970	80 861 470
委内瑞拉	614		-	-
小计	208 520 747	210 804 316	17 390 983	228 195 299
欧洲共同体	50 383 559	62 839 599	1 067 273	63 906 872
总计	258 904 306	273 643 915	18 458 256	63 906 872

表 11
被逮捕或拘禁的工作人员
(1999年7月1日至2000年6月30日)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被以色列 当局拘禁)	西岸(被巴勒斯坦 当局拘禁)	加沙地带(被以色 列当局拘禁)	加沙地带(被巴勒 斯坦当局拘禁)	共计
遭逮捕而未被控罪或 审理即获释	10	3	2	3	5	-	20	43
被控罪/审理/和(或) 判罪/和(或)开释	-	-	-	-	-	-	1a	1
截至2000年6月30日 仍在拘禁中	1	2	3	-	-	-	5b	11
共计	11	5	5	3	5	0	26	55

^a 该工作人员被控罪，并已获保释，等待审理。

^b 一名工作人员自本报告所述期间开始以来未经控罪一直处于拘禁中，另有两人未经控罪自1996年以来一直处于拘禁中。

表 12
工程处工作人员
(截至2000年6月30日)

方案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	加沙	总部(安曼)	总部(加沙)	共计
教育	4 569	1 530	2 024	2 161	4 809	57		15 150
保健	791	512	415	636	936	13		3 303
救济和社会服务	99	80	61	103	181	12		536
其他	222	294	231	401	591	107	127	1 973
地区工作人员共计	5 681	2 416	2 731	3 301	6 517	189	127	20 962
国际工作人员共计	5	6	5	9	6	25	42	98
工作人员共计	5 686	2 422	2 736	3 310	6 523	214	169	21 060

表 13
创收方案

(1999 年 7 月 1 日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

	西岸		团结集体贷款方案	加沙地带		共计
	小型企业方案	微型企业信贷方案 ^a		微型企业信贷方案	小型企业方案	
发放贷款数	28	2 710	3 247	4 731	157	
发放贷款价值 (美元)	300 000	2 755 932	2 801 850	5 410 150	1 983 700	
资本基础 (美元) ^b	1 724 296	687 500 ^c	4 046 814 ^d	0	7 930 129	
总的还款率 ^e	93	95	98.55 ^f	95.74 ^g	95.16	

^a 1998 年 4 月开始。

^b 1999 年 6 月 30 日。

^c 从西岸和加沙地带其他各次级创收方案借入的资本。

^d 团结集体贷款次级方案与微型企业信贷次级方案共同资本基础。

^e 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为止的方案期限内的还款百分比。

^{f+g} 1999 年 1 月创收方案从发放以色列新锡克尔贷款转为发放美元贷款时，团结集体贷款次级方案与微型企业信贷次级方案所发放的美元贷款的还款率。

附件二

联合国大会及其他机构的有关纪录

1. 大会决议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194(III)	1948年12月11日	2964(XXVII)	1972年12月13日
212(III)	1948年11月19日	3089A至E(XXVIII)	1972年12月7日
302(IV)	1949年12月8日	3090(XXVIII)	1973年12月7日
393(V)	1950年12月2日	3330(XXIX)	1974年12月17日
513(VI)	1952年1月26日	3331(XXIX)A至D	1974年12月17日
614(VII)	1952年11月6日	3419(XXX)A至D	1975年12月8日
720(VIII)	1953年11月27日	31/15 A至E	1976年11月23日
818(IX)	1954年12月4日	32/90 A至F	1977年12月13日
916(X)	1955年12月3日	33/112 A至F	1978年12月18日
1018(XI)	1957年2月28日	34/52 A至F	1979年11月23日
1191(XII)	1957年12月12日	35/13 A至F	1980年11月3日
1315(XIII)	1958年12月12日	36/146 A至H	1981年12月16日
1456(XIV)	1959年12月9日	37/120 A至K	1982年12月16日
1604(XV)	1961年4月21日	38/83 A至K	1983年12月15日
1725(XVI)	1961年12月20日	39/99 A至K	1984年12月14日
1856(XVII)	1962年12月20日	40/165 A至K	1985年12月16日
1912(XVIII)	1963年12月3日	41/69 A至K	1986年12月3日
2002(XIX)	1965年2月10日	42/69 A至K	1987年12月2日
2052(XX)	1965年12月15日	43/57 A至J	1988年12月6日
2154(XXI)	1966年11月17日	44/47 A至K	1989年12月8日
2252(ES-V)	1967年7月4日	45/73 A至K	1990年12月11日
2341(XXII)A和B	1967年12月19日	46/46 A至K	1991年12月9日
2452(XXIII)A至C	1968年12月19日	47/69 A至K	1992年12月14日
2535(XXIV)A至C	1969年12月10日	48/40 A至J	1993年12月10日
2656(XXV)	1970年12月7日	49/21 B	1994年12月2日
2672(XXV)A至D	1970年12月8日	49/35 A至G	1994年12月9日
2728(XXV)	1970年12月15日	49/21 0	1995年4月21日

2791 (XXVI)	1971 年 12 月 6 日	50/28 A 至 G	1995 年 12 月 6 日
2792A 至 E (XXVI)	1971 年 12 月 6 日	51/124 至 51/130	1996 年 12 月 13 日
2963A 至 E (XXVII)	1972 年 12 月 13 日	52/57 至 52/63	1997 年 12 月 10 日
		53/46 至 53/52	1998 年 12 月 3 日
		54/69 至 54/75	1999 年 12 月 15 日

2. 大会决定

决定编号	通过日期
36/462	1982 年 3 月 16 日
48/417	1993 年 12 月 10 日

3. 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 1996 年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51/13)
- 1997 年 同上，《第五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和增编(A/52/13 和 Add. 1)
- 1998 年 同上，《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53/13)
- 1999 年 同上，《第五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和增编(A/54/13 和 Add. 1)

4. 财务报告和审定的财务报表(两年期)

- 1996 年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5C 号》(A/51/5/Add. 3)
- 1998 年 同上，《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5C 号》(A/53/5/ Add. 3)

5.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的报告

- 1996 年 A/51/439
- 1997 年 A/52/311
- 1998 年 A/53/518
- 1999 年 A/54/338

6. 救济工程处筹资工作组的报告

- 1996 年 A/51/509
- 1997 年 A/52/578
- 1998 年 A/53/569
- 1999 年 A/54/477

7. 秘书长的报告

1996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5 年 12 月 6 日第 50/28C、D、F 和 G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文号

标题

A/51/369 由于 1967 年 6 月和以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们。

A/51/370 由会员国提供赠款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1/371 来自巴勒斯坦难民财产的税收。

A/51/476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1997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6 年 12 月 13 日第 51/126、127、129 和 130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文号

标题

A/52/423 由于 1967 年 6 月和以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们。

A/52/415 由会员国提供赠款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2/372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税收。

A/52/503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1998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7 年 12 月 10 日第 52/59、60、62 和 63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文号

标题

A/53/471 由于 1967 年 6 月和以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们。

A/53/472 由会员国提供赠款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3/644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税收。

A/53/551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1999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8 年 12 月 3 日第 53/48、49、51 和 52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文号

标题

A/54/377 由于 1967 年 6 月和以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们。

A/54/376 由会员国提供赠款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4/345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税收。

A/54/385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8. 秘书长的说明

1996 年

文号

标题

A/51/495 秘书长的说明并附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关于工程处财政危机提出的特别报告。
